

目 錄 (2021 年 10 月)

《屬天生命》

與基督聯合-----	肯培·多瑪-----	3
雅歌(三十二之一)-----	聖·伯納德-----	5

《信 息》

真實的敬虔-----	葛 盧-----	8
父母是代禱者-----	慕安得烈-----	12
聖經人物－基甸、但以理-----	華思德-----	15
渴望復興的心-----	歐思華·史密斯---	19
轉移時代的工人－雅各(三)---	李慕聖-----	26
如何在事奉中學習事奉神-----	江佩真-----	36
汪佩真姊妹簡史-----	高汪杭蓀-----	46

《禱 告》

按照神對人的天命祈禱-----	慕安得烈-----	53
禱告的老師－保羅-----	邦 茲-----	58

《見 證》

內地會創始人戴德生傳(八)-戴存義暨夫人---		66
-------------------------	--	----

【讀者通訊】

讀者奉獻方式：

一、北美地區奉獻帳戶：

Christian Classics Digest

8019 Rugby Road, Manassas, VA 20111 U. S. A.

二、亞洲、澳洲、歐洲地區可郵寄支票：

抬頭：肢體交通雜誌社 掛號郵寄地址：郵遞區號 10644

台灣省台北市青田郵局第 311 號信箱

三、台灣地區請用郵政劃撥奉獻如不需開收據請於劃撥單上註明！

四、「基督教精典文摘網站」更改如下：

繁體版 [http: //www.ccdigest.org](http://www.ccdigest.org)

簡體版 [http: //www.ccdigest.net](http://www.ccdigest.net)

五、歡迎來函索閱本社出刊之叢書、小冊——

叢書類：禱告與復興(新版)、屬天聖徒、得勝的生活、建立屬靈的家庭、基督徒生活規範、交通的訣要、與神同在、與主交通、未識之雲、靈程指引、真、禱告與復興(舊版)

小冊類：不住的禱告、人被造的目的、信心的見證人、與主交通、生命的成熟

肢 體 交 通 季 刊

基督教精典文摘

地 址：臺北市青田郵局第 311 號信箱

郵撥戶名：肢體交通雜誌社

郵撥帳號：15210477

發 行 所：肢體交通雜誌社

發 行 人：戴 致 進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志字第參伍貳參號

中華郵政北台字第 1180 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印 刷 者：福道有限公司

地 址：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 83 巷 9 號 5 樓

與基督聯合

■肯培·多瑪

對門徒的勸勉

一 效法古聖徒

主啊！我願用深情熱愛全心全意接待你，好像許多聖徒和熱心的人在領聖餐時的熱誠一樣，他們的聖潔生活是你所最喜歡的，他們在靈修時也是極其熱心。

我的神是我永遠的愛，一切之善，無窮之福。我願以古聖徒們所有的最熱之情和最虔敬之心接受你的聖禮。

雖然我是不配得那熱情之恩，但是我仍願將心中的全部熱情獻上與你，好像只有我一人有這一切熱望一般。

不但如此，凡善心所能感、所能望的，我也要用深度虔誠和至深之熱情獻呈於你。

我願不留絲毫為自己，卻願意自由地、愉快地將自己和一切所有的，全獻於你。

二 效法馬利亞的榜樣

主啊！我的神，我的創造主、救贖主，我願效當日童女馬利亞聽見了天使向她報告道成肉身的奧秘的喜訊之後，便謙卑虔誠地回答說：「我是主的使女，願照著你的話成就在我身上。」(路一 38)我今真願效法這榜樣，亦能用如此熱情虔敬、讚美、尊榮、

感謝、愛心、信心、希望和聖潔來領受你的聖體。

三 效法施洗約翰

又如你的先驅，最好的聖徒施洗約翰，當他還在母腹的時候，就在你的面前歡樂，因聖靈的喜樂而鼓舞，(路一 44)後來他看見耶穌在人的中間行走，他就大大謙卑，熱情地說：「新郎的朋友站著聽見新郎的聲音，就甚喜樂。」(約三 29)照樣，我亦願意激動，全心獻上自己於你。

我亦願獻上得勝的喜樂，熱切的感情，得意忘形之樂，超然的啟示，和天上的異象，我要用天上地下諸聖人之德行讚美獻於你，為我自己，也為我在禱告中所記念的人，願在这一切的事上，你將永遠受讚美、得榮耀。

四 全心獻上讚美

主啊！我的神，求你收納我的願望，我願無限的讚美你，無盡的稱頌你，你的偉大不可測度，實在應受這一切的讚揚。

我獻上這些讚美，且願每天每刻獻上，我還懇切祈求天上的諸靈和世上的忠僕都能與我同將感讚讚美歸於你的聖名。

五 願萬民頌讚主聖名

但願萬民、萬國、萬族，都讚美你，都用至高的喜樂和熱心共尊你的名為聖。

但願一切以虔誠熱心和全備的信心領受聖餐的人，都在你手

中蒙恩惠憐憫，且為我這罪人代求。

他們得到了他們所渴望的熱心，與你快樂地合而為一，於離開你神聖、屬天的餐桌時，必定感到安慰、飽足，但願他們不忘記我這可憐的人。

譯自：《效法基督》肯培·多瑪 第四卷 論聖餐 第十七章 燃燒的愛與強烈的意願去接受基督
(The Imitation of Christ ; Thomas à Kempis)

雅歌(三十二之一)

■(法)聖·伯納德 原著

■(美)伯納德·班雷 翻譯

第五十二講

(二)

我們現在盡可能試著說一說，新郎要他的新娘安然睡下，不准在她未醒前驚動她的是什麼樣的睡眠。不然，像讀到使徒保羅所說：「現今就是該趁早睡醒的時候」，(羅十三 11)或像讀到先知向神祈求說：「耶和華—我的神啊，求你看顧我，應允我！使我眼目光明，免得我沉睡至死。」(詩十三 3)可能有人發生誤會，為文字的雙關意義所迷惑，不能正確理解這裏所說新娘睡的意義。

這裏說的不是我主耶穌在福音書上所說的那樣的睡眠，耶穌曾說：「我們的朋友拉撒路睡了，我去叫醒他。」(約十一 11)當時耶穌說的睡眠是拉撒路肉身的死亡，而門徒們則想像祂說的是真睡。

新娘的睡眠不是肉身的睡眠，既非安靜的休息，在一定期間逐漸平穩地停止五官的活動，也不是可怕的、突然毀滅生命的休息，更不是怙惡不悛，必然招致死亡的不可避免的睡眠。這是一種賦予生命的休息、是一種清醒的休息，可以光照內部的五官，驅除死亡，傳授永遠的生命。這是一種不令五官昏睡，只使其暫時不得運用五官的睡眠。而且我公開聲明，這是一種死亡，是使徒保羅推薦給某些還活著的信徒的死亡，他對他們說：「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裏面。」(西三 3)

因此我有理由稱新娘的魂遊象外之死，這樣的死亡並不奪去她的生命，只將她從生命的牢籠裏搶救出來，致使她可以說：「我們好像雀鳥，從捕鳥人的網羅裏逃脫；網羅破裂，我們逃脫了。」(詩一二四 7)這是屬靈默想的本質，我們的靈魂若能藉一種聖而活的思想脫離自己，不過只要他能走出自身之外，展翅飛翔，超越我們通常的、共同的思想方法，就可在今生行走於不怎麼可怕的羅網之間。「因為在一切飛鳥眼前，張設羅網，盡屬徒勞。」(箴一 17 擴大聖經另譯)

屬靈默觀或瞻仰

的確，當人連生命的感覺都沒有時，還怕什麼肉慾私情的快樂？不是失去了生命，而是失去了生命感的靈魂，不可能感覺到

糾纏生命的誘惑。「我說：但願我有翅膀像鴿子，我就飛去，得享安息。我必遠遊，宿在曠野。」(詩五十五 6-7)但願我也能多次因這樣屬靈默觀「睡眠」的死而死，以逃脫死亡的羅網，不再感覺肉慾生活致死的快樂，反而一覺著那種快感，立即擔驚受怕，每當吝嗇的火焰上升，急躁、忿怒的芒刺在心裏跳動，各種顧慮和煩惱急烈地擾亂心神時，很快避之如蛇蠍。但我的靈魂死於義人的死。但願任何欺詐詭計不來陷害，任何邪惡不來誘惑我的靈魂。啊！多麼幸福的死亡呀！這樣的死不奪去生命，而是使生命改變面貌，不毀滅身體，只是提高靈魂。

然而這不過是說新婦在這幽靜之處「睡」了，致能不記得現時的事物，不但擺脫低級的和物質的想望，而且連現時事物的形象都拋棄了，全身通體清潔，與天使近似，也與天使一樣生活。

【註一】

(三)

我想，這不但是所謂靈魂超拔，或主要是所謂瞻仰。因為今生不作邪情的奴隸，是靈魂的一種能力，而明明看見物質的形象，卻不讓這些形象控制自己，則屬於天使的純潔。不過前者與後者同是神的恩賜，二者同是超出自己或高舉到自身之上，然而一種是被提拔到離自己遠的境地，另一種則是提得離自己較近。

可以這樣說：「我必速速逃到避所，脫離狂風暴雨」(詩五十五 8)的人真是有福！這樣的人不滿足於從自身出來，而且要遠離自己，好能安靜地休息。

你若離開了肉慾的吸引，不再服從自己的偏情，不再留戀肉身

的享受，這可說已向前起步，可說你已離開了你自己，但你內心的清潔若還沒有壓制住物質的形象或影像，則還不能說你真真實實遠離了你自己。到了這種境地，你仍不可允許你自己休息。你若冒然相信，在你自身之外，已找到了一個安身休息的地方，發現了一個偏僻荒涼的曠野，來到了光明燦爛的天空之下，達到了平安的聖所，你就大錯了。上升到這樣的高度，不是一般人所能辦到的，你若能給我舉出一個這樣的人，我將毫不猶豫地聲明，有一位作詩的人，他已享受到休息的權利。他可以高呼說：「我的心哪，你要仍歸安樂，因為耶和華用厚恩待你。」(詩一一六 7)

這個地方真是在荒涼之地；如先知所說，這個住所真正是在光明之中：「必有亭子，白日可以得蔭避暑，也可以作為藏身之處，躲避狂風暴雨。」(賽四 6)大衛論及這個地方也說：「因為我遭遇患難，祂必暗暗地保守我，在祂亭子裏，把我藏在祂帳幕的隱密處，將我高舉在磐石上。」(詩二十七 5)(續)

【註一】：

這個經歷即蓋恩夫人《簡易祈禱法》在神前的安息，及第十四章中「靜默」所說的祈禱的經歷。

真實的敬虔

■ 葛 盧

一、「敬虔」的定義 - 獻己於神

「敬虔」一詞，拉丁文解釋「獻己」。所以一個敬虔的人，就是一個獻己於神的人。是的！再沒有別的註解比「獻己」二字，把它解釋得更為確切了。因為這二字指出了，要為他獻己的那個而受苦。若我們獻己於受造之人——我指的是神允許的、合理的——那必須有其限度。若我們獻己於神，卻絕無限度！相反，若我們有所顧慮和保留，就不能再稱為「獻己」了。所以真實的敬虔，乃是心裏常常準備著，為了討悅神的旨意，忍受一切痛苦，沒有顧慮、沒有保留。這樣的人，必蒙受神聖靈特別恩典的人。

從字義上，我們已經可以看見：「敬虔」是屬靈的、是裏面的。因為它的效果是在魂裏的深處，是在魂裏最高的悟性和意志裏。所以敬虔與否並不按著推理、想像或感覺而判定。

一個人對於屬神的事推論得完全，對於屬靈事物的想像豐富，愛慕天上的事物感動得流淚，並不是敬虔的憑證。

並且我們所稱的「敬虔」，不是曇花一現的事，它是含有持久性的。它在生命中日日擴大，支配著我們一切的行為。

二、真實敬虔的由來及內涵

真實的敬虔來自神，神是它惟一的泉源，是聖善的創造者。

一個屬靈人，知道一切都要倚靠神，讓神隨意管理他。他的靈裏常常倚靠神，他傾聽裏面的聲音，時刻地要為成全神的要求，至死忠心。所以一個人，若不能過裏面的生活，心思不收斂，不習於安靜回到裏面，心中常攪擾不安，他的魂，不活在平安中，那就不能稱為「真實的敬虔」。

誰若倚靠感覺、想像、情感，不能稱之為「敬虔」；因為：「敬虔」的第一個果效，就是把感覺、想像、情感治死，不要使其侵入意志的裏面。

誰若好奇、愛熱鬧、戀愛世界、好管閒事、不知自省；誰若好批評、得罪人、譏笑人、容易發怒、目中無人、隨從自愛、放縱肉體、固執成見、自高自大、充滿屬世觀念、沒有恆心、見異思遷、生活沒有規律.....有這樣傾向的人，絕不能稱為「真實敬虔的人」。

三、真實敬虔的表現

(一)常常祈禱

真實敬虔的人，是常常祈禱的，他的福分，乃是來自與主聯合，他總不——或幾乎總不——離棄神，這並不是說他終日思念神，沒有止息，因為這世上的人，是不可能的；但是他常常與神聯合，受神的指引。

他祈禱，並不需要書本、不需要步驟、不必苦苦尋求；只需安靜地回到裏面，就得著了神、得著了平安。然而，他有時，也感覺到聖靈的充滿，有時則索然無味。但那平安，卻總是那麼的

深摯而真實。

他最喜歡的，是這樣的祈禱：就是把自己完全地獻己於神，為祂受苦，治死自愛。換言之，乃是一種實際的祈禱，不用想像和情感，沒有靈裏的攪擾，而是靈裏無限的安靜。

(二)事奉神不求個人的利益

真實敬虔的人，事奉神不求個人的利益，他確實的實行了多瑪斯(Thomas A. Kempis)在《跟隨基督》(The Following of Christ)裏的一句格言：「你在那裏發現你的己，你就要棄絕自己。」【註：其實多瑪斯(Thomas A. Kempis)是編者，原著者是克路特(Gerard Groote)，請參《拾珍集》】

真實敬虔的人，總是全心全力地設法把他的職務做得完全，對於屬世正常的來往禮貌，他也不會忽視。他對靈修工夫，雖是非常忠實，但絕不死板的；若有甚麼緊急的事，或合理的需要，他也必會放下靈修而去工作。他總不按照自己的意志來生活，只是單單地遵行神的旨意。

(三)不會苦苦尋求善工

真實敬虔的人，不會苦苦尋求善工，他只等候時候的來臨。時候一到，他必竭盡全力做好，努力達到成全；但他並不把成功歸於自己，而只歸於神。他喜歡做默默無聲的善工，但若為著神的榮耀，或是為著幫助別人，他也不怕做那有榮光的事。

真實敬虔的人，並不漫無限制地做了許多靈修及善工，以致把自己壓得喘不過氣來，他常常保持著靈裏的安然。他不疑慮憂

愁，存著單純倚靠的心，向前長進。

他立定心志，不拒絕神的任何要求、不順從自愛、不故意犯罪；但是有了過犯，他絕不心煩意亂、著急發怨言或疑慮不安；卻是謙卑地承認自己的軟弱，站了起來，就不再去想它了。

(四)不依賴自己天然的力量

他對自己的軟弱過犯，並不感到希奇，絕不頹喪。他曉得自己不能做什麼，而神能做一切。他不依賴自己天然的力量，卻一心倚靠神的恩典。就是他在一天之中，雖然跌倒了一百多次，也不致失望，他總是舉起雙手，熱切尋求神來拯救他、憐憫他。

真實敬虔的人，是痛恨罪惡的，卻更愛行善。他想如何躲避罪惡，但更想如何操練德行的工夫。他靈裏剛強不怕任何的逼迫，願意為神忠心作見證。總而言之，他願意在凡事上尋求神的旨意。

(五)待人和藹，常常喜樂

真實敬虔的人，待人接物和藹可親，他質樸正直、光明磊落、穩健真實。他口出造就人的話語，喜樂滿溢，他也喜愛那使人靈裏暢快的事。他除了對罪惡嚴緊以外，對人卻是寬大的。

真實敬虔的人，一無罣慮，對於自己、對於人，總是喜樂的。試想一個不斷享受主恩典的人，如何會有憂愁呢？只有那些充滿邪情私慾的人，才會有憂愁。

誰若真實事奉神，就必寶貝這句屬靈的格言：「事奉神的人，凡事都能得勝。」是的，真實事奉神的人，無論遇見貧窮、恥辱、

患難、痛苦，總是靈裏喜樂的。人生於世，若要在神以外尋求福分，無疑就是緣木求魚，終不可得。他們必經歷奧古斯丁(Augustine)的一句屬靈的金言：「神阿！我是為著你而造的，除非能安息在你的裏面，不然我就得不著裏面的安息。」《懺悔錄》

摘自：《靈歷指引》(Manual of Interior Souls)

父母是代禱者

■慕安得烈

「筵宴的日子過了，約伯打發人去叫他們自潔。他清早起來，按著他們眾人的數目獻燔祭，因為他說：恐怕我兒子犯了罪，心中棄掉神。約伯常常這樣行。」(伯一 5)

約伯的榜樣

我們可以從約伯這個人身上看見一幅美麗的圖畫，他的心裏真實的敬畏神。他害怕他的孩子會犯罪得罪神，或在心裏棄絕祂。他深深明白他們本性的軟弱，一想到他們身處充滿試探的環境中他就害怕。他完全明白自己身為父親的地位和權利，所以他打發人去叫他們自潔，經常為他們獻上所需的燔祭。

約伯是神的僕人中另一個例子，讓我們看見他對神的敬畏延伸到孩子犯罪的事上。甚至神這樣評論他：「地上再沒有人像他完全正直，敬畏神，遠離惡事。」(伯二 3)約伯是一個充滿忍耐、信心，與敬虔的人。我們研究他的生活就可以看到，一個完全奉獻給神的人，通常也是一個完全奉獻給家庭生活的人。讓我們來研究他的例子所教給我們的功課，那就是何謂敬虔的父母。

壹、軟弱的本性

敬虔的父母身上有一個特點，那就是深刻地知道孩子軟弱和所犯的罪。神與亞伯拉罕立下父母的約，使人勝過罪並釋放人脫離罪。之後，羔羊的血在逾越節灑上，使人能脫離罪。父母成為孩子的導師，帶領他們遠離罪來服事神。

在所有神與人的關係中，不管在救贖與恩典，或在基督和十字架的啟示裏，祂有一個目標——救我們脫離罪，使我們有份於祂的聖潔。如果父母要與神同工，使所應許的祝福成為真實，本身與神的關係需要和諧。他必須完完全全地恨惡罪，優先將罪從家中遠遠趕除。

願父母能求問神，使孩子能明白何謂罪、罪的咒詛、罪不能榮耀神及罪的權勢。願我們懇求祂，將一個很深的確據作在我們心裏，使孩子因著我們這些神的僕人的緣故能脫離罪，使基督勝過罪的能力，能在他們身上彰顯出來。祂的渴望就是我們，我們的孩子，和我們的家，能成為聖潔歸給主。

貳、試探的危險

父母害怕罪，自然的結果就是，能在特別有試探來臨時，嚴嚴地看管自己的孩子。約伯知道在筵宴的時候，會有特別的危險，所以在筵宴的日子過了之後，他差遣兒子們來並潔淨他們。這些孩子從他們敬畏神的父親身上，必定深深地感受到罪的可怕。這會讓他們知道自己對罪要做醒，要敬畏神。

每一位小心翼翼的父母都知道，在某些時刻、某些場所，罪的試探會來得更快，即使是最討人喜歡的孩子也容易為罪的試探覺得驚奇。在孩子進到可能被試探的人群及環境的前後，禱告的父母必須效法約伯所做的。他差遣兒子們來，並潔淨他們。

願我們求神使我們儆醒有智慧，利用每個機會對孩子談論有關罪的問題。有的時候，孩子的良心特別敏銳，在適當的時機對他們講一句話，會進入他們的內心深處。有的時候，孩子的良心軟弱，一句禱告的話會幫助它甦醒過來，並恢復它的儆醒，剛強勇敢的心和無虧的良心。父母若與神的旨意站在一邊，摧毀罪並為神所使用，就必然會得到引導，知道什麼時候該怎麼說話。這樣的父母能激發及增強孩子的認知，使他們明白罪的實際及危險。

參、為孩子代禱

敬虔的父母有從神來的能力為自己的孩子代禱。約伯不僅差遣孩子來對他們說話，更藉著所獻的燔祭潔淨他們。父母若接受為著孩子而灑血的記號，並在家中的門楣灑血，就有權利向神求這血。他的信心可以為孩子求得赦免。他有權利得著拯救和潔淨的恩典。

從整個神與父母之間的關係中，我們可以看見，自挪亞開始，神賜給父母權柄代表孩子行動。父母是否能運用所有的影響力，端賴於他是否清楚這一點：我是神施恩給孩子的管家，我可以代表他來得神的回應。這使他有信心說：我代表神處理孩子的事。我有神幫助我，賜給我影響力和能力。我為孩子向神祈求，能勝過孩子罪惡的權勢，我相信在為孩子祈求時，他已經得勝了。

父母的禱告

施恩的神，我謙卑地求你，將你神聖的話語所教導我的許多功課，烙印在我的內心深處。願約伯成為父母學習的對象，以及敬畏神的父母的榜樣。教導我們為孩子的罪恐懼顫驚，並為他們代求。

主啊，教導我們懼怕罪，如同是你心所恨惡的一樣。讓孩子從罪中得自由成為我們最關心的事。教導我們明白身為神所賜代禱者所站的地位，用最大的信心和確據為他們祈求寶血的赦免，如同為自己祈求一樣。願我們能在信心裏知道，祈求已蒙垂聽。教導我們能在適當的時機，用合宜的方式說話，禱告。願他們能從我們身上學到敬畏神和信心的把握。父神，願我們的聖潔和信心能影響家人，使他們完全屬你。阿們！

摘自：《詩篇月刊：第五期 為基督教養孩子》

默想聖經人物 - 基甸、但以理

■ 華思德

基甸

經文：士六 27-34

基甸在他的世代，是一個近乎可笑的小人物。他太清楚自己的無能，而別人也都知道。神竟找著他，然後他作出驚人之舉，是他周遭最偉大的人物也不敢做的——毀了巴力的偶像。他父親甚為震驚，很快就設法止息了鄰人的抱怨，並且給這小兒子取一個綽號：叫「耶路巴力」，這綽號就傳開了。這綽號說明此人勇於戳穿迷信，揭露偶像之無能。之後，基甸一再有更大的得勝，但都是以小人物的姿態出現。神就是要他這樣，神甚至讓他將軍隊減至少過原來的百分之一。祂愛用「不成器」的器皿完成祂的大工。

「那時米甸人亞瑪力人和東方人，都聚集過河，在耶斯列平原安營。耶和華的靈降在基甸身上，他就吹角；亞比以謝族都聚集跟隨他。他打發人走遍瑪拿西地，瑪拿西人也聚集跟隨他；又打發人去見亞設人，西布倫人，拿弗他利人；他們也都出來與他們會合。基甸對神說，你若果照著所說的話，藉我手拯救以色列人，我就把一團羊毛放在禾場上；若單是羊毛上有露水，別的地方都是乾的，我就知道你必照著所說的話，藉我手拯救以色列人。次日早晨，基甸起來，見果然是這樣；將羊毛擠一擠，從羊毛中

擰出滿盆的露水來。基甸又對神說，求你不要向我發怒，我再說這一次；讓我將羊毛再試一次；但願羊毛是乾的，別的地方都有露水。這夜神也如此行；獨羊毛上是乾的，別的地方都有露水。」
(士六 33-40)

基甸用羊毛所作的兩個相對的試驗，給他的信心雙重保證。這些經歷也會發生在任何傳道者身上。他可能感覺身上有聖靈膏油的能力，用不著外面的幫助，自己也能將神的話講得那麼新鮮和流利。他會發現天上的露水沛然下降，滿有靈感。但不久疑惑走進了他的思想，他開始懷疑這明顯的膏油會不會是自己的本事？現在，第二個神蹟要幫助他，他若發現即使用盡他的特長和努力，仍然沒有「露水」，從此他就知道自己原來這麼乾枯，像那堆羊毛。是一個叫人痛苦的發現，但對於一個只求聖靈真實能力在他事工中的人，必然也是一個安慰。

「基甸將三百人分作三隊，把角和空瓶交在各人手裏，瓶內都藏著火把；吩咐他們說，你們要看我行事；我到了營的旁邊怎樣行，你們也要怎樣行。我和一切跟隨我的人吹角的時候，你們也要在營的四圍吹角，喊叫說，耶和華和基甸的刀。基甸和跟隨他的一百人，在三更之初……來到營旁……三隊的人，就都吹角……左手拿著火把……喊叫說，耶和華和基甸的刀……全營的人都亂竄……耶和華使全營的人用刀互相擊殺……直逃到靠近他巴的亞伯米何拉。」(士七 16-22)

米甸新佈置的哨兵以為這隊配有三百吹角手，且敢明目張膽亮起火把闖進來的軍隊，一定人數眾多。他們卻不曉得基甸的軍隊只有神作後盾。我們現下既知道結局，就更耐人尋味了。這一群一手拿角，一手持火把的人，竟可稱為軍隊，他們一陣「虛張聲勢」就大功告成了。這不是別的，全賴那些無名英雄平素嚴格

的操練。如果基甸畏縮或者後退，他們必定全軍覆沒，但他堅立不移，他們也不退，於是神做成其餘的工作。軟弱的基督徒也當定睛仰望我們天上的元帥，為祂站穩，神就必作我們的後盾。如果神不支持我們，我們就什麼都沒有了。

但以理

少年但以理

經文：但一 3-17

但以理卻「立志」不玷污自己，「所以『求』太監長容他不玷污自己。」(但一 8)這節經文指出堅定和禮貌的平衡，這在少年人中是罕有的。更重要的，它說出向神堅定的信心。我們往往在表明立場時，會顯得厲害和不近人情，這種激烈的態度，正顯出我們內心的不肯定，而不是真信心。但以理深信神掌管一切，他沒有必要像現今那些年輕人一樣動不動就激烈抗議，他一方面和同伴飲用簡單的食物，一方面仍努力學習，堅信神永不使他們失敗，神也不會失敗。結果，他們比其他沒有信心的少年人「更俊美肥胖」，「勝過十倍」。這是常有的現象。

成年但以理

「但以理就被領到王前；王問但以理說，你是被擄之猶大人中的但以理嗎……我聽說你裏頭有神的靈，心中光明，又有聰明和美好的智慧……我聽說你善於講解，能解疑惑；現下你若能讀這文字，把講解告訴我，就必身穿紫袍，項戴金鍊，在我國中位列第三。但以理……說，你的贈品可以歸你自己；你的賞賜可以

歸給別人；我……把講解告訴王。王啊，至高的神曾將國位、大權、榮耀、威嚴，賜與你父尼布甲尼撒；因神所賜他的大權，各方各國各族的人，都在他面前戰兢恐懼……但他心高氣傲，靈也剛愎，甚至行事狂傲，就被革去王位，奪去榮耀……伯沙撒啊，你是他的兒子，你雖知道這一切，你心仍不自卑，竟向天上的主自高……讚美那不能看，不能聽，無知無識金銀銅鐵木石所造的神，卻沒有將榮耀歸與那手中有你氣息，管理你一切行動的神；因此從神那裏顯出指頭來，寫這文字，所寫的文字……講解是這樣：彌尼，就是神已經數算你國的年日到此完畢；提客勒，就是你被稱在天平裏顯出你的虧欠；毘勒斯，就是你的國分裂，歸與瑪代人和波斯人……當夜迦勒底王伯沙撒被殺；瑪代人大利烏，年六十二歲，取了迦勒底國。」(但五 13-31)

但以理少年時代顯赫一時，過後他就被遺忘，置於一旁，這真是希奇。這對一個曾被選為領袖的人，實在是難受的試驗。他能否在無人注意時，仍靜靜地持守他的信心呢？是的，他能。在緊要關頭，太后突然記起他。於是再召他入宮解答難題，並賜予重賞。他卻當面斥責君王，對王的責難或賞賜，毫不在乎。就這樣，神用那終日醉酒的伯沙撒來恢復祂僕人領導的職位。但以理只要等候，在緊要關頭時忠心傳達神的旨意，神就親自負責恢復他的地位。

老年但以理

「但以理知道這禁令蓋了玉璽；就到自己家裏……一日三次，雙膝跪在他神面前，禱告感謝，與素常一樣。那些人就紛紛聚集……進到王前，題王的禁令，說，王啊……若在王以外或向神或向人求什麼，必被扔在獅子坑中，王不是在這禁令上蓋了玉璽嗎？王回答說，實有這事……他們對王說，王啊……但以理不理你，也不遵你蓋了玉璽的禁令，他竟一日三次祈禱……王啊，當

知道瑪代人和波斯人有例，凡王所立的禁令，和律例，都不可更改。王下令，人就把但以理帶來，扔在獅子坑中……次日黎明，王就起來，急忙往獅子坑那裏去……對但以理說，永生神的僕人但以理啊，你所常事奉的神能救你脫離獅子嗎？但以理對王說，願王萬歲。我的神差遣使者，封住獅子的口，叫獅子不傷我，因我在神面前無辜，我在王面前也沒有行過虧損的事。王就甚喜樂，吩咐人將但以理從坑裏繫上來……身上毫無傷損，因為信靠他的神。」(但六 10-23)

為什麼這位可敬的老人竟被人憎恨？因為他禱告。你可能會問：「什麼？禱告真是這樣的嚴重嗎？」是的，像但以理這樣的人禱告，就叫人害怕。但以理的禱告很簡單，卻滿有能力。禱告能越過沙漠，到耶路撒冷的廢墟進行重建的工作；禱告能越過時間、空間，攪動靈界的爭戰；禱告得勝一切。不錯，當他晚禱完了，就被扔下獅子坑，但翌晨早禱的時間到了，他又回到家中，向著敞開的窗跪下禱告。或者經過這不尋常的一夜，他覺得有一點累，可是他在靜默中得勝了。你看，這是信靠神的結果，你若真禱告，你必能得勝。

摘自：華思德 Harry Foster《默想聖經人物》

渴望復興的心

■ 歐思華·史密斯

我想引用我的日記，來告訴你們神怎樣在我們中間動了善工。因篇幅有限，只能選擇一部份，但我相信足夠激發一個復興的靈。

8月16日

復興必然臨到，因我為這事已經禱告了許久。今晨神使我心溶化！禱告有何等的興趣！感謝神的名，哦！我只求聖靈感化，和聖靈的果子！只求這工作能永久存在。神非常感動我心；祂在我心內有說不出來的寶貝。哦，我只要人能覺悟，像古時人覺悟他們的罪一樣！

我感謝神為這些奇妙的事，幫助我不少！我講道大大改革。用很多時光讀這些書：如《對於不悔改罪人的警告》(約瑟亞林 Joseph Alleine 著)、《渴望尋求救恩者》(安古雅各 John Angell James 著)、《何不悔改的呼聲》(白斯德 Richard Baxter 著)。我有生以來從這些書中大得幫助，因它們講論罪、救恩、天堂、地獄，非常清楚，而且切當！我也認識清楚，這些真理除非帶著聖靈的能力，才能發生功效，不然也是徒然的。祂必能感動人，因主說：「不是倚靠勢力……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 6)我們很忠心也很熱心地把信息傳開，但沒有果效，這是什麼原因呢？沒有能力，或者這就是失敗的緣故。

當早晨靈修時我讀幾章《施密斯約翰傳》，催逼我去禱告。有時神給我特別自由，能用一點鐘禱告，甚至不覺得時光很快的過去，首先祂引導我認罪，思想我怎樣失敗。我禱告失敗，因為我應該用一點鐘禱告，但我只用幾分鐘。我讀經失敗，因為我沒有默想應讀的經文。我用時光失敗，因為我讓撒但進入，用不關緊要的事充塞我生命，把神擠出去。我的工作也是失敗，因我沒有把福音單張分送給未得救的人，也沒有對他們談靈魂的事，也沒有在街路上講道給不能到禮拜堂聚會的人聽。哦，我許多事失

敗而又失敗。我久慕成個誠實忠心的人，為人靈魂禱告，但我沒有像主那樣流眼淚。

榮耀歸神，祂引導我進入更深的經驗，我當萬事都有損，以基督為至寶，我比以前更受苦犧牲，禱告，讀經，服事主，我的生命只有一個盼望：就是大復興要臨到。祂必降下祂的靈，人就必認罪得救，願神垂聽允准我的祈求，我不能再失敗，祂必定幫助我努力下去。

8月25日

今早讀經之時，以下聖經使我特別注意：「因為希律知道約翰是義人、是聖人。」(可六 20)哦，聖潔生命的能力！惡人在聖潔人面前必懼怕發抖。願神把這事激勵我。我把全部新約聖經快快讀過去，要尋找這樣的真理，好得來聖靈大能，傳揚這信息，使人能覺悟。神給人信息，論罪、救恩、天堂和地獄。我用一點鐘禱告，有甜蜜的交通。願神多引導我，因為我要多得明白，多有經驗。我總不能知足，直到有神定罪的能力，使男女在十字架邊流淚痛哭。

8月26日

今早神給我信息：「在信的人凡事都能。」「非用禱告，這一類的鬼，總不能出來。」(可九 23、29)禱告和信心是得果效的要素，藉此撒但在人心中的權勢必掃除，聖靈的果子就結出來。人就喊著說：「我信，求主幫助。」

今晚有三人在我書房裏，我的盼望不只這三位，但其餘的人

沒有來。與他們談話一點鐘，感覺他們都與我表同情，樂意合作，但他們不明白關乎聖靈所結的果子，和聖靈的澆灌。就決意另找機會與別人談話，藉此能多禱告。滿心快樂回家去，因我堅決相信，神必感動他們的心，垂聽我懇切的禱告。

8月31日

今晚八人聚集在教會的會議室裏，我們談話禱告到十點鐘。獻上許多禱告，求神的靈開他們的眼睛，能看出他們的需要，想到他們的責任，設使他們是神所揀選的，必與我同心；不然，我自己要獨行。我們已經決定發起鄉村禱告會，每個地方一禮拜。每處聚會的結束，我給他們這節聖經：「這稱為我名下的子民，若是自卑、禱告，尋求我的面，轉離他們的惡行，我必從天上垂聽，赦免他們的罪，醫治他們的地。」(代下十七 14)

9月2日

今晚傳道，很自由，也有一些能力。人心很緊張，但看他們的臉，沒有為罪悲傷痛苦的記號。眼睛是乾的，沒有為罪覺悟的表顯。我定沒有上面的能力，不然，我必有聖靈的果子。

9月7日

「我們整夜努力，並沒有打著什麼。」(路五 5)但他們肯在天上的領袖所指定的地方下網，「他們就圍住許多魚」。(路五 6)我曾有這經驗嗎？或者我只用肉體作工不是在靈裏作工嗎？真實的，「我整夜勞力，並沒有打著什麼。」設使人沒有發抖、傷心、

悲哀就回去了，這是我的錯誤，我應受責備。當我為人靈魂憂悶、祈求，必定有果效，所以我屈膝俯首直到能力降下，神顯明祂的作為。我整個下午禱告，但沒有自由，諸天好像堅固的鋼板。

9月9日

「我們要專心以祈禱、傳道為事。」(徒六 4)這次我又覺著我用肉體非在靈裏傳道。有自由、有能力，也想有些人受感動。聽道者也非常留心，會後也有很多人談論這聚會；但沒有什麼發生，沒有一個人傷心，沒有痛悔的表顯，沒有人流淚。哦！只要神的大能！(路二十四 49、徒一 8、亞四 6、約六 63)神已經揀選我，我應當結果子。雖然如此，求主幫助我屈膝、花更多時間等候在神前，還了代價。當聖靈降在我身上，充滿我心，我從聖靈所結的果效，就能證明我得著了。若沒有這證據，我不敢罷休。

9月10日

榮耀歸神！最終看見果效。今晚在某鄉村領禱告會，起先情形很冷淡，聽眾不受感動。我講得勝的禱告，結束之後，聽見一位婦女忽然大哭：「請為我禱告，我是教會會友.....」其餘的人都被她哭聲感動。她痛哭到全身都震動。我們也不能說什麼話。看見她悲傷到好像心都裂開。我們都跪下，按次的禱告，末後我們唱：「我罪極重心中憂傷」，經過十五分鐘或二十分鐘，她得著奇妙的救恩，榮耀歸主名！

哦！我們的心充滿快樂，甚至不能說話，一路回家去，我很難壓制我自己。只有兩次聚會，但神在我們中間，禱告得應許。

聖靈開始作工，就是一個人，也要使她傷心。一個教會會友 - -
還未得救，我想有多少人也像這人同樣的情形呢？

9月12日

神確實在我們中間作工，今晚有一位青年婦女已受感動站起來作見證，說，她昨天作工時得著救恩，今早有得救的證據。讚美神！祂已經聽我的禱告。她說一禮拜中她只禱告，沒有做別的工作，現在我們已經有兩件事，神替我們成全，我所渴望的，就是聖靈有定罪能力。不必我請求人來悔改，他們自己能呼求神的憐憫。神已經加上祂的印，榮耀祂的真理。主保守我謙卑，教導我遵行祂的旨意。

9月16日

今晚講道有特別自由和能力，許多人眼睛充滿眼淚，但聚會沒有看見震動。雖然如此，我感覺神是預備祂僕人們，將來要大顯明祂的能力，使別人悔改。這也教導我，我應比以前更下禱告的工夫。

9月18日

大有能力的鄉村禱告會。房子是滿的，禱告是熱烈的，許多人渴慕神。聚會繼續到十點鐘，但沒有看見奇事。我願意付上一切代價，要經驗神的能力。哦，祂要粉碎我，使我為救靈魂悲傷！

9月19日

今晚又大震動，有一位背道者在聚會中預備禱告，但立刻受感動，痛哭認罪。我為這事感謝神，但我還未完全知足，盼望有更大的果效。還有一個人心中大大爭戰，問我可否讓他在今晚向人承認他偷竊的罪。神在作工。

9月21日

今早收到一封信，其中是述說所經過痛苦的情形，我立刻去探訪。見她靈中苦痛悲哀。禱告之後，神奇妙的遇見她：當離開時，見她滿面笑容，心中充滿喜樂。神真在她心中作了善工。讚美神的名！我越想禱告的需要。

9月22日

讀《救靈生命之一瞥》是雅各可飛所著，讀完之後，哦，這是多少熱情、敬畏、動心，一本救靈的書籍！幾個月在禱告中的爭戰，最後是得勝。我不能相信，倘我肯付代價，在地上，或在地獄裏，有能力能阻止復興。

9月23日

聚會之後，一位婦人來對我說，她要作基督徒。我們談話禱告。她滿有盼望，但要等候觀察。我不知道是否是聖靈所結的果子。

9月24日

今天到我朋友郝醫生家裏，與他禱告幾點鐘。昨晚的聚會非

常失望，因各事毫無生氣，剛硬如石頭，沒有自由，沒有能力，講道受束縛，各事都是剛硬的。我就感覺要多用時間禱告，代求。

9月25日

今早三人同心禱告四點鐘，感覺得著許多福氣。但今晚鄉村禱告會，沒有什麼感動。只有兩三人認罪，一位青年開口禱告。

讀約珥書第二章 18 節和 28 至 29 節心中大受感動，但我自己不按祂的話實行。我心是冰冷和剛硬的，我不流淚也不傷心，願神消化打碎我心，後來就能在祂百姓中間作更大工作。我讀耶利米書第五章 14 節：「我必使我的話，在你口中為火，使他們為柴，這火便將他們燒滅。」也覺得這是寶貝的應許，俯伏在地祈求。

9月26日

今晚聚會有榮耀的大震動。禱告開始很死很冷淡的，沒有多人肯禱告。我講道後要閉會，心中很失望。忽然一位婦女痛哭禱告，許多人也繼續禱告。最後有三分之一的人都受神的能力感動，都聚集禱告祈求。起先兩位哭泣悲哀，心如刀割，輪流認罪祈求，真是奇妙神大大作工。其中有一位，昨晚堅決不肯在大眾面前禱告，現在痛哭到不能出聲，最終他們滿心知足回家，天上榮光表顯在他們臉上。

我見第四位也受感動，她是本會好會友。我只與她握手，讓她獨自一人，由聖靈在她心中作工。當她出來之後，她臉顯出憂愁，她手發抖，就知道她心裏的情形。神是何等奇妙，用人的悔

改來感動別人覺悟他們自己的罪。復興會豈不從此產生嗎？

10月3日

又一次榮耀歸給神，祂賜憑據給我們，使我們知道祂的能力與我們同在。六個禮拜之前，有一位姊妹醒悟認罪，得著救恩，今日她是自由的、快樂的，神賜她明白自由的憑據。今晚聚會中，她站起來作見證，說她怎樣找到平安，天上亮光照耀她的心。這種內心的爭戰是很有價值的。我聽後滿心感謝神，我信這種工作是何等尊貴的。

還有一人也作見證，她怎樣遠離神，漸漸冷淡下去。她知道她不應當如此，所以請人為她禱告，但她沒有澈底，應當有更深的覺悟，她所得的不過是假經驗，最終這工作還是徒然的。

10月4日

今天下午我俯伏於地祈求神。晚間我去郝醫生家裏繼續禱告至十一時三刻。哦，我們要神的能力！我必須要這能力。當我們禱告之時，很希奇的，神用祂的話啟示我們。我們讀這經節，也屈膝祈求，特以約珥書第二章祈求，我們在神前一句一句的祈求。我們被不信的高山環繞，各方面都是反對。只有神的能力能把這些東西翻過去。「只有在神裏面的信心」。我願意完全被神吸引，只有一個目標——基督。

摘自：《我們所需要的復興》

轉移時代的工人 - 雅各(三)

■李慕聖

伍、己愛、人愛、對付愛

一 受

雅各一生當中有一個喜好，就是愛立柱子。他在伯特利見了神以後，他沒有說如何的記念神、敬拜神，他反而先立了一個柱子。(創二十八 18)他在拉班那裏被神呼召要回伯特利去的曠野中，與拉班立石為柱，誰都不欺負誰。(創三十一 45-47)當雅各回到伯特利的時候，又立柱澆油在其上。(創三十五 9-15)當拉結死了以後，他又立了一統碑(拉結的墓碑)。(創三十五 16-20)

雅各是一個最愛名、最愛面子、最願居眾人之上的人，不願意在他人之下，這樣他就願意藉著立柱子將自己的名傳揚出去。

《立柱子》是傳揚自己，《立碑》是記念自己，目的是要處處顯出是他的功勞，是他的好處。所以神要對付雅各的喜好。對付到最後怎麼樣呢？「雅各！你不是很有愛嗎？不是很愛你的前

途嗎？不是很愛你的兒女嗎？不是很愛你的家庭嗎？連你最愛的約瑟也叫他的哥哥們賣掉你也不知道。」這一賣非同小可，使雅各傷心到極點，便撕裂衣服，腰間圍上麻布，為他兒子悲哀了多日，說：「約瑟被撕碎了，被撕碎了。」

雅各在世上沒有了安慰：約瑟的母親是他最愛的妻子，已經去世了，(創三十五 16-19)他最愛的約瑟也被野獸撕碎了，(創三十七章)雅各的兒子們因自己的妹子底拿的緣故殺了示劍男丁，(創三十四章)他的長子流便又與他的妾辟拉行了姦淫，(創三十五 22)他的父親年老壽終，(創三十五 28-29)他所住之地也遭了饑荒，(創四十一 56-57)由於相繼的出現事情，雅各哪裏還有安慰呢！別人的孩子和人家的事情又不能使他的心得安慰，反而使他傷心更狠，惟有能使他得安慰的約瑟也被野獸撕碎了。這時的雅各真是痛苦至極。真像詩人所說的：「耶和華啊！我從深處向你求告……我的心等候主，勝於守夜的等候天亮。」(詩一三〇1-6)神用這樣的方法對付他的情感、對付他的愛，目的使他認識神的自己和他自己的偏愛。

約瑟是被撕碎了嗎？沒有。這是神的智慧。神讓他哥哥們狠心的對待他，為要成全神那永遠的計劃。若沒有約瑟這一場遭遇，神的計劃就會被打折扣，也可能會落空的；更可能他們在迦南地遭遇饑荒時，全家都要餓死在那裏。一旦餓死在迦南地，神的旨意怎麼成就呢？

從此看來，神是無所不知的，祂早知道，神的智慧真是廣大。神藉著祂的僕人把聖經寫出來，太好了。如果沒有聖經告訴我們，憑著我們的猜測說：「神這樣對嗎！那樣不對吧！這樣做好吧！

那樣做不好吧！」聖經告訴我們：「他的路怎麼個走法；他怎樣對付古時的聖徒，今天也照樣的對付我們。」照著他們的榜樣我們可以效法，我們可以去做，叫我們摸著一個規律：「神在某種情況之下，怎樣對付我們、怎麼使我們順服祂、怎麼依靠祂。」神這樣的對付約瑟，使約瑟藉痛苦而高升；並又藉著約瑟的遭遇好對付雅各，叫雅各學習服在神的手下，不要愛約瑟過於愛神。「約瑟當然是你所愛的孩子，但是我要叫他成全更大的事，所以必須將他剝奪去，不奪去的話，在你手裏面約瑟不能起作用。並且他的哥哥們更要嫉妒他，你的家裏面也不會太平。家庭是一個相愛之所，因你偏愛約瑟的緣故，弟兄們就彼此相恨，所以我要將約瑟奪去。奪去並不是為要苦待你，好叫你明白我的計劃超過你的需要。若不把約瑟奪去的話，你將來的結局更悲慘了，你和你的兒子們都要歸於滅亡。同時我的救贖計劃也要大受挫折。」

神的計劃是不會受折扣的，不能受干擾的。我們無論怎麼樣去做都不能打亂神的計劃，它必要成功的。可惜我們不明白神的旨意。神在我們各人身上都有一個《伏筆》的計劃，一切難處臨到我們，我們禱告神，神若不聽我們的祈求，我們的計劃神不給成就。要記住，神有暗中的計劃，怎麼計劃的，我們雖不能知道，但知道神不聽我們的禱告比聽我們的禱告更好。

所以神把約瑟拿去是為了對付雅各，讓他心裏面只愛耶和華。「雅各啊！你不是要祝福嗎？你要祝福為什麼還是要兒子過於愛神呢？還是要愛兒子過於愛神呢？既然說叫神祝福你，應該專心愛神才對。」

弟兄姊妹！我們很多時候在神前求祝福、求恩惠，完全是求

物質的福份，神也把這些福份一一的給了我們。這時候我們是愛神還是不愛神呢？大多時候是我們物質生活豐富了，人生通達了，卻漸漸的和神疏遠起來。這說明凡在物質上豐富的仍能愛神的人，確實很少很少。

我見過【財主】熱心，但他們和農村的肢體比起來差得太遠了。因為他們的熱心裏面太複雜，摻雜著很多肉體的東西，沒有辦法擺脫掉的。就如人情關係、利益關係、名譽關係都成他們的顧慮，打不破、放不下。但在農村就比較容易打破了：「就這二畝地，為主擺上就算了。」一點沒有顧慮。所以主耶穌說：「財主進天國比駱駝穿過針的眼還難。」一點也不錯。

所以神從物質上祝福我們、恩待我們，我說：「眼前雖然是好的，但從神的永遠計劃來看，就並不是真正的好了。若有人信主耶穌以後，只要求神在今生的物質上得祝福，我覺得那並不是上好的福份，對生命來說並不會成為真實的益處。」

我說：這不是十字架的道路，這不是神救恩的原意。若是主的救恩只在今生的物質上顧念人的話，那些大財主、百萬富翁就不需要信耶穌了。因為物質上一切都齊全、都不缺，何必再信耶穌呢？我們應該明白：主藉十字架成就的救恩是在生命上的，不是在物質上的，因為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路十二 15)

感謝讚美主！神恩待中國教會。幾十年來，我們跟從主，道路是狹窄的、艱難的、又是貧窮的。但是感謝主！雖然外邊艱苦狹窄、壓力很重，這卻是催促我們進到裏面去的動力，使我們在心靈的深處扎根了。

二 十 的 路

有一次一位國外的弟兄對我說：「弟兄啊！請你給我提供一下，我想到國內幫助中國教會。」

我說：「弟兄！你的心很好，為你感謝主，但我問你三個問題，我再答覆你怎麼樣幫助中國教會。」

他說：「你問吧！」

我說：「第一個問題是：你想想看，中國教會的屬靈情況是個什麼程度；第二個問題是：你拿什麼來幫助中國教會，你能盡什麼力量幫助我們；第三個問題是：你用什麼方法來幫助我們，你怎麼樣來幫助我們？」

他答說：「我在想，中國教會農村的信徒都窮的很！沒有飯吃、沒有衣服穿。所以我就想多捐點錢財給中國教會。給他們買衣服、蓋房子、另外買聖經.....白白送給弟兄姊妹。」

我說：「弟兄！你完全錯了，你這樣的態度不能幫助我們，你還需要我們幫助呢！」

他說：「這是什麼意思呢？」

我說：「弟兄！你所想像的並不正確，中國的信徒物質上是比你們貧窮，但在靈性上卻不一定不好。相反的，有許多信徒信主幾個月比你們信主幾年的信徒還要靈性高些，這不是驕傲的話。你們的信徒信主三年、五年了，還在喊：『主啊！祝福我、祝福我家裏發財、祝福我兒女健康、祝福我生意興旺、工作順利.....』中國肢體信主後就說：『主啊！我怎麼事奉你，怎麼走你的道路，怎麼樣背十字架跟從你。』你想想看，你能幫助我們什

麼？你說我們需要金錢。我說這麼多年我們沒有一文錢，教會並沒有垮臺，沒有關門。在物質生活上我們是比你們窮一點，但是我們並不因為窮，教會就不能把福音傳出去了，反而信耶穌的人更多起來。主的福音從猶太地方傳到現在，豈是用金錢傳的？豈是用物質傳的？也不是用權利傳的，是用十字架傳出去的。」

他說：「這樣說，我還不配幫助你們。」

我說：「的確有一點，你要想幫助我們，最好是先好好禱告，讓主指示你，叫你知道你來做什麼？當你的託付清楚了，再照主所託付的，撇棄一切過到我們當中來，先去到農村地方與窮苦的弟兄姊妹一起學習事奉主，那才是最能感動中國教會的好方法。」

他說：「那就難的很了！」

我說：「怕難怎能事奉主？這是事實情況。」

所以主恩待了我們中國教會。環境是難一點，在某些地方是沒有外邦人那樣富裕、那麼尊貴。但是卻在靈性方面蒙了大的恩典，福音工作一直順利開展，很多人信了主耶穌。這是誰的力量呢？不是人的力量，而是十字架的大能。

神恩待我們！從外表看路很窄，壓力很重，結果壓力越重，裏面的能力越強。感謝讚美主！連不信的人也說：「對付基督徒不敢壓他們，一壓他們，他們成了宗教狂，無法收場。」基督徒實在是不怕壓的。

有一次一位作官的跟我談話，我說：「某某！請問你，為什麼對我們家庭聚會這麼不放心？」

他說：「你心考慮的太簡單了。」

我說：「怎麼簡單呢？」

他說：「你明白嗎？對三自教會的人數我們掌握的很清楚。在天主教裏面有四百多萬人；基督教裏面有三百八十多萬人，可是你們的家庭聚會裏面我們無法掌握，我們估計一下，起碼有幾千萬(是在早幾年他自己說出來的)，你說我們怎麼能放心你們呢？這個力量不得了，你們要發宗教狂熱的話，我們受不了。」

我說：「朋友！我們不會發宗教狂熱，我們只會謙卑，低頭忍耐。在文革當中有幾個真基督徒起來反抗政府的？沒有，你找不到一個。我們都是默默受氣，這是我們的信仰，這是我們的道路。你們以為說：逼迫我們，我們吃苦了。可是我們說：你們的逼迫使我們的靈性蒙恩典。這個你們不理解，我們是進入另一個屬靈的世界，比你們的物質界更加好的很！寧願外邊物質的東西不要，也要向裏面追求。若你們歡迎我們的話，我們就不容易往裏面追求了。」

感謝讚美主！主真是愛我們中國教會。有人預言說：「末世教會必要在中國大復興。藉著中國教會的復興，把福音再重新傳遍到世界去，然後迎接主耶穌再來。」這話雖然沒有聖經根據，但是從原則上說，也是有道理的。

受神的安， 的生

所以我們應當抓緊這個機會學習功課：神熬煉我們、造就我們、對付我們，是神愛我們，是神以後要使用我們。叫我們把自己放下來，對付掉肉體的生命，死透舊的生命，然後把新生命釋放出來，那是了不起的。那時我們的人生要發出光彩來，像太陽

光一樣。主說：「那時義人在他父的國裏要發出光來，像太陽一樣。」(太十三 43)但今天我們願不願意為主擺上去？為主破碎我們的願望？神造就我們的時候，不要照我們的意思來要求主，而要向主說：「主啊！你看我生病好嗎？你給我忍耐的力量叫我能夠忍耐；你看生病不好，你就把病拿去，總是照你的旨意，為了你的榮耀。」

馬利亞的兄弟拉撒路已經死了四天，馬大埋怨主說：「你若早在這裏，拉撒路必不死。」(約十一 21)但你要相信：神能叫死人復活起來。神能叫死人從死裏復活不比把病治好更加好嗎？病被治好，只不過病好了。但是拉撒路在墳墓裏四天又活起來，這個榮耀真是不得了，使很多來看拉撒路的人都信了耶穌，這是因為拉撒路從死裏復活的緣故。

把拉撒路的病治好和叫他從墳墓裏出來，那一個好呢？還是病好了以後你要主呢？還是死人從墳墓裏出來你要主呢？但是馬大、馬利亞的信心通不過墳墓，只說：「主啊！你若早來這裏，我兄弟必不死。」耶穌說：「雖然死了，也必復活。復活在我，生命也在我，信我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凡活著信我的人，必永遠不死，你信這話嗎？」馬大說：「主啊！是的，我知道在末日復活的時候，他必復活。」(約十一 1-27)按馬大所說的話，她的信仰很純正，是基要派的信仰，她不知道主耶穌是叫人復活的主。只要主說一聲，拉撒路就能復活。當主耶穌真叫拉撒路復活的時候，神的榮耀就被彰顯出來了。

現在我還是說：不要按著我們的意思求主待我們，要按著神的意思說：「主啊！你按你的意思待我吧！我的人生在你手裏面，

完全交給你。」當我們都奉獻給主的時候，主要負責任，主會安排我們的一切。

就如你到工廠裏去報名，工廠錄取了你。錄取以後，你的工作、你的工資，工廠能不負責任嗎？能叫你餓著肚子嗎？能不派你工作嗎？不可能吧！它要負你一切的責任。不但你的工作、工資，連你的社保、住房，它也要擔負一部份。世上的工廠是如此，何況在神的國度裏面，祂把你選召過來，能不負你的責任嗎？若不負責任，祂就不是神。要知道，不是神不真，而是我們信的不真啊！不是神不活，而是我們信的不活啊！為什麼不能活呢？因為我們自己沒有死，神就在我們身上活不起來。

巴不得主用雅各這一生的光景作為一面鏡子照照我們各人，是不是用我們的方法來抓神的祝福、用我們的想法來跟從主，叫主聽我們的禱告，聽我們的支配來事奉祂。那一種的事奉和跟從是不牢靠的。有一天我們會離開主、埋怨主、不事奉主。但是主要抓著我們，叫我們事奉祂。路雖艱難，我們雖軟弱，不要緊，有主負責任。這路是主給我們帶上來的，祂又負我們的責任，我們不會離開主，我們滑不下去，是主把我們抓著了，只要我們肯順服就夠了。

陸、認己、惡己、全無己

約瑟領他父親雅各進到法老面前，雅各就給法老祝福。法老問雅各說：「你平生的年日是多少呢？」雅各對法老說：「我寄居在世的年日是一百三十歲，我平生的年日又少，又苦，不及我列祖早在世寄居的年日。」(創四十七 7-9)

雅各受了一生的對付，到老的時候，他服下來了。他認識了自己，老我倒下來了，所以他才能夠給法老祝福。

要知道法老是埃及的一個大君王，雅各只不過是一個從迦南過來的逃荒叫花子，這樣的身份卻給法老王祝福，為什麼呢？因為雅各的生命成熟了，高過了世上的君王。大的應該給小的祝福，這是駁不倒的理。

為什麼雅各說他平生的年日又少又苦？他活了一百三十歲還少嗎？實在不算少了。但從神的旨意看，才真的少了，他的奮鬥、他的掙扎、他的願望、他的要求.....太多了，這一切在神那裏都不算數，這些年日全浪費了，是虛度的，是在神的旨意之外的，可惜的很哪！

的確不錯，弟兄姊妹！你照你的願望生活，照你的願望去實現的年日，在神看是浪費的，不算數的。可能你信主十年，屬靈的歲數只有一歲，這九年當中你是照你的願望而活著的，結果你不過只一歲。但有的人，信主二年，他屬靈的歲數可能是二十歲，長得很快，說不定一天是一年。屬靈的年日不是按著我們世上的年日數算的，靈性的長進是越順服，長得越快。若不順服的話，長進的就慢。這兩天不順服，這兩天就不長，因為我們常不順服，所以就成了「老不長」的人了。

柒、尊神、畏神、敬拜神

雅各說：「你要向我起誓。」約瑟就向他起了誓，於是以色列在床頭上(或作「扶著杖頭」)敬拜神。(創四十七 31)

雅各年老的時候才明白，我平生活了一百四十七歲，又少又苦。我自己奮鬥掙扎，到最後什麼也沒有得著。感謝主！當他認識自己的平生又少又苦，什麼也沒有得著的時候，主說：「我使你的靈性豐盛起來。」所以他能夠到臨終的時候扶著杖頭敬拜神。年紀已經老了，眼睛也看不見了，快要走上人所必走的路，他能夠敬拜神說：「神哪！我感謝你，你配受我敬拜，你在我一生當中對付我是對的，真是好的很！你若不這樣的對付我，我的一生就完了；我就沒有老年了；我就可能落在你旨意的外邊，與你的應許就無份無關，救贖計劃對我來說也是無益的。感謝主！神哪！你熬煉我、你對付了我、你找著了我、你攔阻了我，叫我會敬拜你！」

敬拜的真義

敬拜不是容易的事，弟兄姊妹！什麼是敬拜呢？就是默默的伏在神的面前。俯伏在地上向神說：「神哪！你是神，我是人。你的命令我應當遵守，你的安排都是好的。我不過是個人，像個牲畜一樣，算個什麼呢？你這樣的安排我，主啊！你真對！你真有智慧！你真好！你叫我受苦、受譏諷，都是你智慧的安排。」這樣心一服下來，就要扶著杖頭敬拜神了。

雅各的生命老練了，到老仍能敬拜神。弟兄姊妹！我們到多大歲數還能敬拜神呢？是不是到神面前把頭抬的高高的，像法利賽人的禱告一樣，說：「神哪！我感謝你，我不像別人，不義、勒索、姦淫，也不像這個稅吏。我一個禮拜禁食兩次，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不像那個稅吏禱告說：「神哪！開恩可

憐我這個罪人。」(路十八 11-13)

什麼叫敬拜？就是存著敬拜的心在神面前禱告，並蒙神應允了，這叫敬拜。

禱告是說：向神要很多東西，只管向主要。但是更大的需要是說：要向神敬拜。伏下來說；「主啊！你是神，我敬拜你。我承認你的創造是對的、你的管理是對的、你的計劃是沒有錯誤的，我應當服在你的權下，你安排我的人生吧！不管怎麼樣，我是你的人，由你來擺佈我的一切吧！」

這個時候，你的心甘甜，因為神的旨意成全了、神的計劃成全了。到那時候，你真正是生命老練的人，你才能夠在神計劃當中把神的旨意推進一步，才能把神的計劃帶進迦南地，交給約瑟；約瑟再往前帶，帶到埃及去，埃及王法老想殘害神的兒女，殘害不了，到最後把百姓帶出來，帶到曠野地方去，成全神的旨意，在迦南地和神完全聯合在一起，多麼美好呀！

但願我們真像雅各一樣，會扶著杖頭敬拜神！可能今年你才二十歲，你是不是扶著杖頭敬拜神了？你的肉體雖只有二十歲，可能你的靈性快到一百四十七歲，能夠說：「主啊！我敬拜你。」那就好了。千萬不要肉體已經五十歲、六十歲，靈性才十歲、八歲，那就糟了，那就可憐了！

願雅各一生的經歷，帶給我們光照、給我們力量、給我們啟發，使我們在神的旨意當中作順服神的人，要抓著神的真祝福，不要用我們自己的方法；要想事奉好神，不要用我們肉體的辦法，要照著神的旨意、按著神的安排去事奉祂！因為屬靈的工作必須

用屬靈的方法去做，才能構得上神的心意。然後神要藉著我們，來成全祂的旨意，推動神的永遠的計劃向前發展！

願神祝福這些話語！

摘自：李慕聖《轉移時代的工人》張向晨整理

如何在事奉中學習事奉神 (對服事弟兄姊妹談事奉的原則)

■汪佩真

壹、在基督身體中事奉

【要作對的人】

神要你作一個對的人，遠勝過要你做一件對的事，人的靈不

對，即使做了對的事，也不蒙神的悅納。

錯的人雖然做了許多對的事，那還是沒有價值的。

事可能做錯，但必須保持在靈裏的和諧。

【要認識權柄】

事奉的原則就是職事在哪裏，權柄就在哪裏。在事務上負責的肢體，只是作聯結(Link)，把自己從供應所得來的，再供應給別的肢體。

當執事行他的工作時，當肢體間的供應出來時，這就是權柄。

不可有錯誤的權柄觀念，對別人的斷案，自己順服，也不可抹煞心裏的感覺。其實教會只有聖靈的權柄。

【要活在身體裏】

需要和別的肢體在一起，單獨了就不行。這該是我們生活實際上的宣告。

在每天生活上，要有身體的實際，真理乃是在身體裏，脫離身體單獨，就不能活下去。甚至我們要灑淚灑血來見證這一個。

我們沒有法子在基督以外活著，我們也同樣沒法子離開身體，在身體以外活著。

【要注重身體的配搭】

我們是彼此作肢體的，因此，自己個人的主意，應當稍微放下，去學習聽話。當任何一個肢體主動去做一件事時，別的肢體都聽從他、輔助他，神的榮耀就顯出來了。如果有一個肢體和身體不合作，神的榮耀就無從顯出。我們日常的生活，應當是顯出神的榮耀的生命。

對自己一份的事忠心，今時也不忘記別人的一份事。不要事情辦好了，而人卻失敗了；這個失敗的原因，就是因你和別的肢體配搭得不和諧。神並非問你做了多少事，而是問你和別的肢體配搭得怎樣呢？

應當記牢弟兄所講過的：「神今日所需要的事奉，不是單獨的事奉，而是團體的事奉；不是一盤散沙的事奉，而是教會配搭和彼此作肢體的事奉。」

在配搭事奉中，許多的事都需要「接頭」，「接頭」常是接受審判的好機會。在「接頭」中，自己是多了、是偏了，或是粗了，都有所看見。

【要有身體的感覺】

事不在自己手裏時，就沒有責任感，這就是缺乏身體的感覺。我們不可以「不在其位、不謀其政」。

我們的難處，不怕經濟上的短缺，只怕大家不和諧，沒有身體的感覺。我們活在一起，而不關心到家裏的開支，原因是「自己的感覺」太多保留，而「身體的感覺」卻缺乏。

「百節各按各職」，不要以為我是弟兄，就不過問姊妹的事，也不要說我是姊妹，就不過問弟兄的事。

【要有交通】

我們做事是共同做的，所以不只要忠心，且需要配搭。要有配搭，就要有交通。有話不能放在心中嘖咕，也不要背後說人，要有敞開的交通，彼此間要用主的話語彼此提醒。

有些事奉，絕非某人可以隨便下主張來作決斷的，必須和肢

體們交通才可。

【要願意受限制】

共同生活中有一點；就是受限制，能隨便時卻不隨便。

配搭事奉就是要受限制。有的人只清楚注意自己，但你還要學習受限制，某些亮光中；神給保羅看得很清楚，但保羅卻等了多年，在作囚徒時才把它發表出來。許多人在事奉上沒有配搭，原因就是只靠恩賜和能力自由地去做，從不曉得如何作一個受限制的人。許多看為頂好的事，可仍然受捆綁、受限制。即使你自己對一切已看清楚了，但也不能堅持所看見的全對，應當一面再求得更清楚的亮光，一面要受身體的限制。

【要忠心】

我們接受了責任，就得天天忠心。

把事情託給人的原則，是先交一點，如果他是忠心，就再增添一些。

小事情也是「心」在神面前受操練的機會，許多小事情(如同掃地、抹窗等等)，仇敵也在注意，我們在小事上，也要憑生命的能力去做，使我們在仇敵面前仍能誇勝。

「小事上忠心」這句話，是為著將來站在審判台前的，也是為著國度。

因為你是奉獻給主的人，雖然一切東西、時間和精力都在自己手裏，也不能浪費，要忠心為主使用。

貳、恨惡肉體及捨己

【要恨惡肉體】

我真恨惡我的肉體，我巴不得把它撕掉！當主要從我身上出來的時候，就帶上了我的摻雜，不曉得叫主受了多少委曲。我是恨我的自己，但我總要讓主從我身上出來，我自己是可咒詛的，但從我身上出來的主是榮耀的。你們應當看見從我身上出來的主。

【己要破碎】

對自己是感覺那樣多，而對別人的需要卻不關切，這就是「己」受破碎得太少。「己」不破碎，那會使你失去膏油和安息，我們彼此間不和諧，就因我們只顧到自己，對別人卻缺少真正的關切。

一個人如果一受到責備，靈就受壓、發沉，這就證明他的「己」還沒有破碎，對自己仍是非常欣賞和滿足。

一粒粒完整的麥子，不能叫主人的心滿足，而必須經過石磨磨碎，水的拌和，火的燒烤，才成為一塊餅。如果從不打算經過水火，不願意被磨碎，自己固然是完整的一粒，卻不能滿足主人的心。

對於做一件自己向來不肯做的事，得下狠心去做。

【要捨己】

我們要的是捨己，一個未受對付的人，就常是利己的。若認為把一切都給別人，就以為是捨己，那也不對。把「己」捨去時，心中不要打鑼，可也不委屈自己。

寧可自己卑下，只要叫別人高升。

我們可將自己的看法說出來，但不要強求貫徹，要能放得下。

【要對自己有戒心】

在得著別人愛心的照顧時，是很容易培養自己肉體的。因此，在接受別人的愛心時，要對自己戒心。

一個人養病，不要把病養好了，卻把肉體培養起來。

【要認罪】

當聖靈催促一個人認罪時，他的心裏會有爭戰，但終究神得勝了，於是他去認罪，盼望大家多學習一點彼此認罪的功課。在人面前認罪所得著的喜樂，不亞於在神面前認罪時所得著的喜樂。

【別以為都是別人的錯】

對於別人的脾氣要包容，別以為都是別人的錯，我讀過一個故事：「一個人乘火車，從玻璃窗望見月臺上有一个人，衣服裝飾都很美麗，惟獨臉上有塊污斑，他心裏就竊竊私議起來。一會兒當他把窗子打開後，就看見站在月臺上那個人仍然很美麗，剛才的污斑，乃是因玻璃窗未抹乾淨而已。」這人是基督徒，他由此想到自己心中的眼睛實在有玷污，於是在主面前認罪求主赦免。

參、對付己

【要接受對付】

跟人接觸，受一些對付，有時比你花幾小時去禱告還更有益。因為有時我們關起門來作基督徒，越作越使你的「己」被建立。但你若肯讓神把你摔下去而受到破碎，那你所得的造就就更大。

屬靈的學習不是只在內室裏用的，應當在公共生活中用出來，否則就不過是「屬靈哲學」而已，完全是抽象的，是可望而不可及的。

有的人口裏講對付，究竟對付是什麼也不清楚。有一次，一位年老的同工從遠方來到上海會見李淵如姊妹，他說：「聽說神在上海作了工，我要交出來，請你和倪柝聲弟兄來對付我。」言下似乎別人不配對付他，惟有這兩位靈性高的才能對付他。其實，受對付；乃是掃羅對付大衛，而不是大衛對付掃羅。大衛接受掃羅對付時，乃是接受神從掃羅來的對付。示每對付大衛的事，也是這樣。若是神安排了在屬靈上比較不行的人與你在一起，你就以為不能受對付，那你所講的對付，就不過是道理罷了。對付就是藉著別人的不行，來使你受對付。

在事奉上；我們時常是一面爭戰一面往前走的，鐵磨鐵才能磨出刃來。

要對付三件事：

一、己意——就是剛強、主觀的意見。有人憑他主觀的意見做了，就喜歡，不憑他的主見去做，就不痛快。這種剛強、主觀的「己意」，必須破碎。自己的主見應當可以放下，不必一定要貫徹。

二、己的愛好——自己的喜歡和愛好，要受對付，一個姊妹不喜歡洗碗，卻正好安排她洗碗，結果只洗了半個月就停掉了。後來她自己說：「可惜我不知道需要受對付，如果知道，我就應當多洗二個月。」

我青年時代寧願洗廁所馬桶，不願倒痰盂，但神要對付我這一點，我越是不喜歡做的，越是搶著去做。正因為自己不喜歡倒痰盂，就更勉強自己去做。但對別人卻不可這樣，不可委曲別人，對於自己卻要狠得下心、狠得下手，來使自己屈服。

有人跟甲一起做事就喜歡，跟乙在一起就不高興，這樣乃是受自己興趣支配。這一點必須受到約束，不應當讓興趣來支配你。參孫有能力，但是興趣支配了他，少年的私慾支配了他，結果就失敗了。青年弟兄有恩賜站講台，青年姊妹去找他談話，解決難處，在這裏，必須防備有沒有異性吸引的化裝在裏面。神雖然不是叫人作了一個沒有感情的人，像木頭那樣，但必須受約束，要讓生命的能力控制你。一面滿有情感、一面又控制得住。雖然有情感，但卻不受它的支配，而是受聖靈的支配，愛跟某人在一起；卻偏不去，不愛跟著某人在一起，卻偏要去，這樣就可以使情感受到對付，空講是沒有用的，必須在生活中，藉著所遇見的事來接受對付和約束。

三、要對付思想——甚至連一個小孩子的行動，也受他的想法和看法來支配。我們事奉神的人，不能只憑自己的想法，要肯放下自己的想法，一心只求遵守主的心意而行。

【要有光和血】

在事奉的事上，是容易得罪神的(和干犯聖物的罪等等)。在事奉的路上，一面有恩典、有甘甜，一面也是嚴肅的、可怕的；因此在事奉中，必須有光和血。你不事奉神，許多隱藏的污穢就看不到，一旦事奉，神就把你擺在光的審判中，那些隱藏的污穢就被顯明出來了。光一顯明，血就洗淨，生命就得著供應。

肆、愛與誠實

【要有愛和誠實】

在事奉上，要用愛心和誠實彼此提醒。

不要有虛謊，要內裏誠實，不做外面的好看，虛偽是在仇敵面前，為裝假守門。

有了神生命的人，就有愛在他裏面，但仍然需要啟發才可以，弟兄姊妹中如有清潔的愛，從不虛謊、不裝假的心裏出來，整個「身體」就會得著供應。在愛裏面把別人的事當作是自己的事，這才會摸著身體的實際。

我常看見弟兄姊妹在一起聚會，彼此都很好，一碰到一起做事，就發生難處。如何解決呢？有一處聖經對我很有幫助，就是以弗所書第四章 13-15 節；「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13 節)因為生命是出於一的。第 15 節是說到歸於一的途徑：一、愛心；二、說誠實話。有的人彼此指責對方的缺點，雖然誠實但缺少愛；有人外面客客氣氣，但是沒有誠實、沒有真。愛和誠實都是裏面的東西，但誠實還要用話說出來才可以。

當我們看見別人身上有什麼不合式的東西時，可以說出來，不把它隱藏在心，但是不能缺少愛。我三十一年學習事奉神，是學習對任何弟兄姊妹都裏外一致，心向神敞開，對人也是一樣。

做事不要過分勉強，有什麼事情是自己難以承當的，就當以愛和誠實說出來。在事情沒有解決之先，就應當一面等候、一面設法解決。

凡是以誠實做的事，在仇敵面前都是有見證的。

【要多顧念別人】

多學習想別人、顧念別人，乃是事奉中一件重要的事，共同生活中要以愛心為根基，加上忠心的提醒，那是會造就別人的。

人不能看見神，神卻要藉著你把利益帶給人。別人有為難之處，這正是你滿溢愛心的機會。希望你們多給人喜樂和安慰，因為「靠耶和華而得的喜樂，是你們的力量。」(尼八 10)

一切事受人的服事是可恥的，而服事人卻是光榮的。除了身體有病，時間不敷，否則，總以能服事別人為美，切不可存心要接受別人的服事。

【順服裏面的感覺】

如果你對一件事有感覺，那麼，這事可能就是神要你做的，你就要憑著裏面的感覺去做，而不必再期待別人去做。

【生命更要緊】

一個人如果生命裏的東西太少，他身上所有的至多是行為，在事奉上就有問題。

裏面生命的路不通，外面事奉的路，也就堵住了。

要時刻活在神面前，每一次接觸到事情的時候，就要將恩典和真理分送出去，這就是事奉神。如果把屬靈和生命分開，工作和生活分開，就成為死的了。

因為人有主的生命，也有他的自己，所以給人安排了事情以後，也要供應人裏面的生命，來配上所安排的事奉。

要真的，不要代替品。不要用道理代替啟示，用行為代替生命，凡是生命的，都是不費力的。

伍、由主作王

【要讓主作主】

任何一件事，缺少了愛，只照頭腦所曉得的來加以支配，這樣下的斷案，只憑主觀就不夠客觀。要知道管理一件事，不是你自己作主，而是要讓主作主。

【與主是直接關係】

在事奉上接受弟兄的安排，這是個人在神前的事。我們並不是因著人的安排而去做某件事，應當看見自己和別人只是間接的關係，而與主的關係才是直接的。

不應當利用弟兄姊妹做事，總得叫人在事情上碰到神。

【不當怕錯，過於怕主】

不當怕錯過於怕主，害怕因錯而失面子，乃是不夠敬畏主。

只是存心不背叛，不要外面敷衍，要讓感覺發表出來。不要顧及面子，而忘記尊重主，另一面也不要放任，也不要放肆。

【如何對待人的錯】

當你發現別人有不光明的行為時，不應當馬上盤根究底，以免傷了他的良心。如果發現別人有不光明的事，不要立刻剝奪他的臉皮，而應當以陽光照耀他，使他自己承認。主對待猶大就是這樣，雖然猶大時常偷竊，主仍然給他管錢，連最後一夜，門徒還以為是主叫猶大去買過節的東西。

人做錯了事，不要馬上去糾正，而應當找出錯的原因來，幫助他去糾正，不要要求別人過於神在你身上所要求的。

陸、服事的原則

【不要事事自己做】

負責心太重，弄到事事都要親自去做，那也是肉體。

要學習把自己的責任分出一些來給別人去做。工作就像汽車無法開動的時候，叫乘客下車去推一樣，推到汽車再開動為止。幫助弟兄姊妹，就是使他們裏面的生命那一分子動起來。

我們作工，要把人帶到責任中去，不要什麼事都由自己做，要一面自己做，一面把人帶到責任中去。在工作中，要學習如何啟發和開導別人，把自己所學習的，放到教會中去。

【要除去貪安避難的思想】

要除去貪安避難的思想。在別人面前訴說疲乏，這多是心理因素，而事實並非如此。別人汗流滿面，辛勞工作的時候，他並未訴說疲累。

【在吃喝中享受神】

我們不要看輕「吃」這件事，以色列人在西乃山下時，摩西、亞倫和眾長老上了山，經上說：「他們觀看神，他們又吃又喝。」(出二十四 11)主復活以後，自己吃了餅和蜜，在加利利海邊，還給門徒預備了餅和魚，並且叫門徒來吃。我們吃主愛的筵席時，也應當在吃喝中享受神，並且帶進生命的交通和祝福。

【要有對象的給】

我裏面有什麼，就說出來，毫不隱瞞；但我也不是不看對象的說。我知道我自己所做的是什麼，我是有對象的給，對有些人，我就不給。很希奇，對有些人，主就叫我一句話也說不出來。有的人有講話的「慾」，他就是要講。但我們事奉主的人，要不受

這個「慾」的支配。

【教會是更大的】

教會與工人比，教會是更大的。工人多一個少一個沒有關係，教會則不能沒有。

蓋房子要有鷹架，執事之家的事奉像鷹架一樣，是為了建立教會。等到見主面時一切都拆掉，惟獨看見教會。

【事奉要有圖樣】

事奉上不是把木頭、石頭亂堆一陣，必須有圖樣。如果一個人沒有教會的圖樣，那他一切的工作就都是亂；不但是亂，而且虛空，他所做的，不過是胡亂的把木頭和石頭放在一堆而已。

後記：

主的使女汪佩真姊妹在福州執事之家幾年的事奉中，常對受帶領的弟兄姊妹談到如何事奉神的事，特別指出事務事奉中應當學習，應當注意一些原則。茲根據一位元弟兄留存下來的部分記錄整理，願主祝福它成為我們生命和事奉上的寶貴之供應。

1983年3月 黃得恩/整理

摘自：《拾珍集》

汪佩真姊妹簡史

■高汪杭蓀 口述

■黎許粵華 筆錄

汪佩真姊妹的身世，及其一生經過

一、汪氏家世

汪佩真姊妹(Peace Wang 1899-1969)，是中國安徽省休寧縣人，生於主後 1899 年 4 月間。汪姊妹的祖父汪公源庭，在清朝時官至一品，當過提督、欽差大臣等。

二、汪姊妹少時生活及退婚情形

汪姊妹天賦聰穎，但幼小時並不愛讀書；她喜歡裝飾，愛看戲並訪客出遊，過著富家小姐的優逸生活。當時女性都以纏足為美；祖父雖任其天足，要她過男孩子的生活，汪姊妹卻常在夜間私下自己纏裹。繼母見了加以禁止，她甚為不服，暗忖非其親生，所以不肯讓她「美觀」。蒙恩以後她才覺悟，且告訴她的小妹妹高汪杭蓀姊妹：「如果我真的纏成了小腳，那還能到處奔走傳道？」

汪姊妹年少時曾由父親作主，配給浙江省諸暨縣徐姓富家子弟。徐君學業優秀品貌也很不錯，他畢業於同濟大學機械工程系後，又留學德國，是一位卓越的機械工程師。當時國內所製機車頭，全係他負責監製。後因汪姊妹在基督教設立的杭州弘道女中求學期間信了耶穌，一心獻身為主，就對父母表示不願結婚。畢

業於弘道後，男方即將迎娶，女方也已將妝奩和首飾都準備齊全。但汪姊妹不願履行婚約，曾流淚痛哭，堅決反對，非惟未得父親同意，抑且對她嚴加監視，防她出走。然而汪姊妹心志非常堅定，夜間乘人不備，潛行到屋前圍牆邊，先脫下長裙拋出牆外，然後越牆出走，前赴南京入了金陵女子神學院。當時父親以她行為有損汪家顏面，非常氣憤，聲言一旦見她回來，定要將她置於死地。不得已乃商洽男方同意，由堂妹(即汪姊妹三叔之女)頂替，與徐君結婚，並贈以全部妝奩。因此徐君就成了汪姊妹的堂妹婿。她們婚後夫婦間偶有齟齬，汪姊妹還從中勸解，使他們和好。

三、母教及汪姊妹對家庭中的影響

汪姊妹的繼母澤美代子姊妹，是日本貴族的後裔，為父親任職駐日大使時所娶。繼母對汪姊妹及她的同母胞弟雲蓀弟兄，愛如己出，曾帶往日本求學，後因東京大地震而攜回上海，繼母除督促學業外，還教汪姊妹各種女紅，所以汪姊妹亦擅操家事，且是縫紉編結和烹飪的高手，可一手自辦筵席。

汪姊妹最小的妹妹高汪杭蓀，比汪姊妹年幼十餘歲。杭蓀(姊妹)在襁褓中時，曾為佩真姊妹誤放在一個將熄而未燼的火爐上；不料火焚全身，倉皇中將她浸入水缸始得熄滅，以致臀部有些灼傷，當時汪姊妹非常恐懼，甚至想引咎自盡。幸而自縊時繩索中斷，因以得免一死，感謝主暗中的保守！汪姊妹非常愛杭蓀(姊妹)，出外傳道，每到一地，必將行程和生活情形函告杭蓀(姊妹)，並附寄隨地所攝的照片(可惜抗戰期間自各地寄回上海的照片，大部份都因日本人來搜查而毀掉了)；為主忙碌中尚設法貼上各地比較珍

稀的郵票，供其幼妹收集。而於杭蓀(姊妹)的覆信中，也可得知家中平安的消息。汪姊妹事繼母至孝；而幼妹杭蓀對長姊也敬待若母。繼母病逝於主後 1945 年，汪姊妹披麻戴孝，重逾兩個已嫁的妹妹，在教會中作了美好的榜樣。

四、事奉主的經過

當家中人住在杭州的時候，汪姊妹假期回家，常帶幼小的杭蓀妹妹到痲瘋醫院、監獄和瘋人院等處去傳福音；她原很膽小，但靠主勝過，也有膽量與患有惡疾的人接觸。汪姊妹約二十二歲畢業於金陵女子神學院，就開始出外傳道。她的行蹤大概如下：

抗戰前(九一八)由上海啟程而往青島，經煙台、天津、北平、長春、哈爾濱而抵海參威。旋又南下經錦州、四平街、旅順、大連、普蘭店而到北平、天津。以上是「九一八」以後，至抗戰開始時的行蹤。後來有人告訴汪姊妹，當她奔走各處為主作見證時，曾有兩名日本便衣警察奉命一路跟蹤監視，調查她的行動，直到她回返關內，他們才放棄追蹤。

當汪姊妹在青島講道時，各公會及基督教團體中許多弟兄姊妹都前去聽道；而且有的還離開他們原來聚會的地方，來參加汪姊妹所領的聚會。因此引起當地的一些牧師及傳道者的氣憤，齊來向汪姊妹聲色俱厲地責問：「你這女傳道，是用什麼花樣來騙取我們羊群的？」他們想用兇猛的恐嚇手段來威脅她，使她無法駐足於青島。當時汪姊妹一面往後退，一面從容而柔和地對他們說：「不要擔憂失去你們的羊，那裏有青草，那裏就有羊群……」他們聽了就一個個面紅耳赤的退去了。

當汪姊妹赴煙台講道時，報載有一位年輕貌美的官家小姐出來傳教，許多人是懷著好奇心而去，卻受感蒙恩而歸。當時李常受弟兄，就是這樣得救的。那時候雖然有西國姊妹來中國傳道，但是中國女子比較保守，都不敢像汪姊妹那樣在大庭廣眾中宣揚神的福音。後來她與家人談起，自己也不知何來如此膽量和口才。

抗戰開始時，汪姊妹在天津工作，戰後自天津出發，經太原、開封、商邱、重慶、萬縣、成都、桂林，翻山越嶺而至越南海防。此後來到香港，再由香港往新加坡、吉隆坡、檳榔嶼、泰國南部及其首都曼谷，後來也到沙撈越、北婆(沙巴)等地(以上兩處為英國人所控制，抵制外人去傳道，將汪姊妹驅逐出境)。第二次世界大戰前，由新加坡回到上海。數年前有弟兄(張晤晨)去新加坡及東南亞一帶，曾有人告訴他：「此間教會係三十年前一位汪姊妹來撒的種子。」

汪姊妹事奉主的初期，常是單獨一人到各處上講台，傳揚福音；各地教堂和大學都競相邀請，往往一時南下福州、廈門，一時北上天津、北平。後來蒙主啟示，得知女人應該蒙頭，不可在會中講道，她就全心順服，不再拋頭露面站講台，只在女性集合的場所講道，或在姊妹聚會中出面帶領。

珍珠港事變後，英美人士(其中有不少基督徒與傳教師)被監禁在上海的集中營。汪姊妹自東南亞返回上海，每隔一二週就冒險輸送食物及衣物去接濟他們。汪姊妹的父親及兩個弟弟都身材高大，不亞於西國人；汪姊妹曾將他們剩餘的衣服整箱整箱地載往集中營，皮裘也毫不吝惜地送給那些年老體衰的西國弟兄禦寒。當時她一方面也仍在南京、青島及煙台諸地來往，供應教會屬靈

的需要。

有一次她去煙台，見弟兄姊妹們正在痛哭流涕，為李常受弟兄禱告，因為李弟兄病危，他們在那裏一意求主醫治他。汪姊妹就嚴厲地指責當地的負責弟兄姊妹們說：「你們在神面前這樣是對的嗎？煙台的教會是李常受弟兄的嗎？還是神手中的工作？你們簡直以李弟兄當作教會的偶像了！如果你們再不認罪痛悔，神也許會拿去你們的偶像來復興煙台的教會。」那些負責弟兄姊妹聽了就醒悟過來，大家認罪悔改，不再禱告求醫治。不久汪姊妹就離開煙台，而李弟兄的病也好了。這是一位在煙台的姊妹當時目擊的情形。

這位姊妹因丈夫(也是弟兄)往馬來西立經營橡膠園有成，抗戰勝利後(1949-50 年間)，就帶著獨生的女兒取道香港前往馬來西亞團敘，而適逢汪姊妹在香港，她又目擊香港教會因汪姊妹前往看望而得復興的盛況。後來這位姊妹自馬來西亞來台探望在台大學的女兒，在主奇姊的安排下，得有機會在杭蓀(姊妹)家中小住月餘。當這位姊妹得知杭蓀(姊妹)與汪佩真姊妹的關係後，她就不勝驚喜，且在為讚賞汪姊妹而向主獻上敬拜時，逐一將她在煙台與香港所目擊的見證告訴了杭蓀(姊妹)。

五、生活及作工態度

汪姊妹素來夜半三時即起身禱告，年輕時雙膝就已跪成黑色。汪姊妹獻身給主，憑信心過專一靠主為主的生活，但並非完全不顧家庭中人，她常在父家近處賃屋居住。奉直之戰，舉家自杭州遷避上海(那時她認識了倪弟兄)，她就在父母弟妹的附近，租下新

閘路庚慶里的房子，與李淵如、張耆年諸姊妹同住，開始有聚會，這也是在上海的教會最初聚會之處。

「一二八」事變，父母避居福熙路，她就賃居於哈同路。每當她的住處尚未興起聚會，亦無姊妹同住時，汪姊妹必召喚幼妹杭蓀為伴，而兼施教導。但若家中有事需她照顧，她也隨時趨前盡孝。抗戰前曾有一年，父親在上海罹患傷寒重症，汪姊妹將年幼弟妹們安頓在她自己的住處，以免驚擾父親，自己則兩月之久，在病榻前日夜看顧，隨侍在側，而分擔繼母的憂勞。她深愛諸弟妹及弟婦小亭，他們也都很敬愛她。汪姊妹自己不要過生日，從不告訴弟妹們她是何年何月何日生的(杭蓀只知大姊是四月間生的，日子則無從查考了)。但她對父親及繼母的壽辰，卻是牢記在心，因為她認為父母在世，是兒女的福分，所以每逢父母生日，她必回家率領弟妹們為父母慶賀祝壽；縱使在外傳道，也必寫信給弟妹們，共商贈送甚麼禮物給父母。

簡樸的生活

汪姊妹自奉至簡，她說為了出門方便，衣箱永遠只許有一個，帳棚生涯不可為行李而妨礙了工作；內衣至多只可有三套；衣服鞋子一多(若有人送她而有餘)即分送出去，決不積攢財物在地上。她往往不顧自己下一小時的需要，而為主傾囊奉獻。有一次，她身邊原有關金若干，大約可維持一週的生活；但忽然有一個姊妹的孩子病重必須住院，汪姊妹就將全部所有的都給了那姊妹。又有一次曾以僅有的四十多個銀元，全部為一需要奉獻出去，翌日中午幾乎斷炊，而那天中午還需招待幾位姊妹吃飯。但是主不誤

事，祂感動一位姊妹，忽然在上午十時左右送來一枚金戒指，及時供應了她所需要的。還有一次，汪姊妹自哈同路到虹口去講道，有幼妹杭蓀隨往。當天汪姊妹僅有二人來回的車資，但上車後她也為另一位姊妹購了車票，回程的車資就不夠了。散會後汪姊妹命乃妹先去車站候車，自己過了一陣才趕到；原來她把手錶當了四角錢，才得購買回家的車票。當一隻手錶本來不止四角錢，但她只要當那麼多，並且相信第二天就會有錢贖回的。而到了第二天，果然有人奉獻，得以贖回。這樣奇妙故事是常有的。

照顧貧苦弟兄姊妹

汪姊妹在泰國傳道時，一方面受到外界的逼迫，但愛主的弟兄姊妹們為她奉獻的卻是特別豐厚，如金質銀質的腰帶，鑲嵌珍珠的拖鞋，和鑽石的鈕扣等，都是貴重值錢的東西。但汪姊妹將那些貴重物品，暗中全部賣掉，而為當地貧苦的弟兄姊妹奉獻了。自己另購一些玻璃球，和泥製的玩具等物，帶回送給幼妹杭蓀。且見證了上述的故事。

珍珠港事變前，當汪姊妹由新加坡回到上海時，當地教會為她預備的是一艘豪華郵輪的特等艙票，特別關照她在船上晚餐時，必須換上講究的服裝。汪姊妹卻於行前悄悄改換了三等艙票，將餘款悉數奉獻給當地貧苦的弟兄姊妹。回到上海後，她將此舉密告乃妹，甚為喜樂！

汪姊妹對孤兒寡婦也很有照顧。抗戰期間她收留了三位年老為寡婦的姊妹，和一位有八個小孩的粵籍寡婦(也是姊妹)，她非但長時期供應他們生活必須品，且商得繼母同意，把他們母子九人

收留在家居住，還設法使那些孤兒，有的去學手藝，有的到商店裏去學生意，有的給他們安排工作。她刻苦耐勞，默默無聲地在神面前負擔許多無助者的需要。但不知勝利後，姊妹身入囹圄，那些受她看顧的老姊妹和孤雛的下落如何了！

汪姊妹言行非常嚴謹，或坐或站，都非常端莊，且也教導乃妹效法。她的住處若無其他姊妹同住，必要杭蓀與她作伴，若有弟兄來訪，就要妹妹在旁陪著；即使是在夜間，乃妹已經就寢，汪姊妹亦必喚她起來陪坐在旁。

遇險，蒙主保守

然而，汪姊妹卻是主裏面一位最勇敢的姊妹。她不但曾在抗戰期間，冒險去接濟集中營中的西國弟兄，在鄉間工作時，日行百里乃是常事，腳底起了泡仍然繼續步行。為了主的工作，她甘心在窮鄉僻壤吃最髒的膳食，過最艱苦卑微的生活。但是主的恩惠慈愛，也一直隨著她：一次她騎著駱駝到張家口，高大的駱駝經過長途跋涉肚子餓了，到達城門看見一個餅攤子，牠就縱身去搶餅吃，把汪姊妹摔倒在地上。汪姊妹站起身來，竟意外地一點也沒有受傷。

還有一次是遇到老虎，當她在馬來亞與同工的姊妹穿過一個叢林的時候，因為不認識路旁警告牌上的馬來亞文，猛不及防迎面來了一隻呼嘯的老虎，當時汪姊妹嚇得腿都軟了。不料老虎忽然掉頭轉了彎，並沒有繼續前來，原來老虎見岔路口有一條大蟒蛇，牠與大蟒蛇搏鬥去了！真是神奇妙的安排！

至終為主殉道

汪姊妹每到一個地方，原來沒有教會的，一旦興起了教會，有了擘餅聚會，她就交與當地的弟兄們，縮手離去；若是一地的教會荒涼，主藉她前去得以復興，她也不長久逗留在那裏。主後1950年，汪姊妹自滬前去香港看望教會，那時進出境已不大自由，許多人既獲離境，就不願重返原地；但汪姊妹在香港盡了她的職事，就隻身經廈門到福州工作去了。她雖然知道前途相當艱難，甚至有性命危險，但卻毫無顧慮，樂意與主同行，安危禍福，在所不計。當年她在馬來亞曾脫離了虎口，而最後卻為主的道，甘願置身虎穴之中。她有為主殉道的心志，至終主也照她的心願為她成全，使她得著那更美的盼望！榮耀歸與神！

摘自：《汪佩真姊妹簡史》高汪杭蓀口述 黎許粵華 筆錄

按照神對人的天命祈禱

■慕安得烈

經文：

耶穌說：「這像和這號是誰的？」(太二十二 20)

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創一 26)

一、神造人的時候，是藉著人執行祂的旨意

「這像是誰的？」這是耶穌對仇敵的反問；因為他們想要陷害祂，拿納稅的問題來試探祂。這個問題和其中所包括的原則，應用的範圍很廣，用於人類最適合不過了。

人所具的形像規定了人類的天命。他既具有神的形像，就是屬於神的；並且，向神祈求，乃是他受造的本意。祈禱是他與神聖的本體奇妙的相像點之一。三位一體神彼此相交相愛、傾倒祝福，祈禱正是這至深奧秘在地上的形像和樣式。

我們愈思想祈禱的真義，思想它在神面前的能力，就不得不問，人究竟算什麼？何以神將人列於與祂同工的地位？罪已經深深腐化了人類，從人的現狀，我們想像不出神造他的初衷。我們必須回到神造人的原始記錄，才能發現神創造人的目的為何，以及神賦與他什麼能力來達成使命。

神造人的時候所用的話語，已經清楚表明人的天命，就是生養、治理與管理全地。這三個說法表明，人乃是作神的代表來治理世界。他是神治理地的總管，代替神的地位；自己服從神，並促使萬物服從他。神的旨意乃是：世界諸事都要藉人而成；世界的命運全然交在人們的手裏。

他所有的地位與權柄，也與這份天命相稱。如果一個地上的政府派遣一位官吏去偏遠地方，就必給他全權，採納他的政策，實行他的建議，他有自由運用軍事或其他方式實行政策，以保護國家的尊嚴。假如政府不贊成他的政策，他就會被撤職，由另一個更能維護政府利益的人接掌。只要政府信任他，他的政策就令出必行。人是神的代表，就有全權管理，世上萬事都要按祂之旨意及法則而行；神乃是根據他的意見與要求賜福與世界；天上君

王與地上忠僕主耶穌保持往來的最奇妙(雖然極簡單)、最自然管道，便是透過祂的祈禱。這世界的命運是在人祈禱中的期望和定意下。(詩八 4-8)

二、亞伯拉罕的禱告是執行天命的行動

罪惡一入世界，情勢大變；人的墮落使一切被造之物在咒詛之下。救贖之功則成為恢復榮耀的開端。神從亞伯拉罕開始，為祂自己興起一個民族，君王由此而生，就是那位最偉大的王。從這個計劃一開始執行，我們就看見神的忠僕有何等大祈禱的權柄，可以決定他周圍之人的命運。從亞伯拉罕身上，我們看見禱告並非只是為我們自己求幸福的手段，而是執行尊貴的王權，來影響人的命運和神管理人的旨意。我們沒有一次看見亞伯拉罕為自己禱告。他為所多瑪和羅得、為亞比米勒、為以實瑪利禱告，顯明一個人若是神的朋友，他具有何等的能力，可以改寫他周遭之人的歷史。(創十七 18、十八 22-33、二十 17)

三、人的內在的形像使他成為先知、祭司和君王

這原是人類起初的天命。聖經不單告訴我們這些，同時也講明神為什麼能把這麼大的權柄交給人。這是因為人是按祂自己的形像、樣式造的。因為他內在的合宜，才賦與他外在的管理權；他具有神的形像，掌握管理萬物的權柄，是扎根於他內在的樣式像神，本質相符。

人與神之間必須有內在的一致性，一種具體而微的神的樣式，

這樣，人才合適作神與世界的中保；他要成為先知、祭司、君王，解明神的旨意，代表自然界的需要，從主領受恩典，分給全地。他要有神的形像才能替神管理世界；他要十分像神，熟知神的心思，施行神的計劃，以致神能信託他、賜特權給他，讓他為世界所需而求，並且所求必得。

雖然罪惡暫時阻礙了神的計劃，但祈禱的能力仍與未曾墮落前一樣，是人有神形像的明證，是他與那位不可見的無限者相交的工具，是蒙恩者的一種能力，可以握住那位掌管宇宙命運者之手。祈禱不只是呼求恩典，乃是人意志最高層次的運用，知道自己有神的形像，有君王的自由，受造的目的是要執行那位永恆者的政策，並且有能力做到。(彼前二 9)

四、教會是屬天的祭司及國度的君王

凡罪惡所毀壞的，恩典已經將其恢復。首先的亞當所喪失的，被末後的亞當贏回來。人在基督裏恢復了原有的地位；教會在基督裏也承受了「祈求就必得著」的應許。這樣的應許最重要的意義，決不是指我們自己所需要的恩典與祝福，而是指我們的地位，就是天上葡萄樹多結果子的枝子，像耶穌一樣，只為天父的事工與榮耀而活。這應許是那些活在基督裏的人——就是放下自我，住在基督裏，承受祂順服與捨己生命的人；這樣的人失去了自己的生命，而在基督裏再度得著，現在一心只為天父的心意和祂的國度而活。

這些人明白，他們的新生命使他們回到神最初所定的天命中，重得神的形像和樣式，因此而有治理的權柄。這些人真有能力，

在他們周圍的人中，將屬天的權柄彰顯在地。他們以聖潔的勇氣向神陳明心意。他們乃是神面前的祭司，及世上的權柄眾君王治理他的領地，開始由他們支配【註一】。他們承受了神的應許：「凡你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就。」(約十五 7)

五、藉著祈禱使神的國度降臨

永生神的教會！你所蒙的恩召比你所知道的更高貴、更神聖。你的會眾在神面前是眾君王與眾祭司，神要透過他們來管理世界；他們的祈禱能影響神賜恩與否。凡不以一己的得救為滿足，而把自己全然交託的選民，天父要透過他們成全祂榮耀的美意，如同透過聖子一般；在這些選民朝夕的呼籲聲中，神可以證明祂原為人安排的天命是何等美好。人既在地上具有神的形像，世界確是交付在人的手中。他一墮落，世界也隨他墮落，一切受造之物一同歎息勞苦。但是現在人已經蒙救贖了，原來的尊嚴開始恢復。

神的計劃正是：祂永恆旨意的成就與國度的降臨，乃是要靠那些住在基督裏的選民，他們能在這位元首——偉大的祭司、君王——裏站穩地位，他們有勇氣說，凡他們所要求的，神都會成就。蒙救贖的人具有神的形像，是神在地上的代表，他的祈禱能決定世界的歷史。人受造是為祈禱，如今蒙救贖的人也是為祈禱；他乃是藉著祈禱統治世界。(太六 9-13)

禱告：

主啊！人算什麼？你竟顧念他，世人算什麼，你竟眷顧他？你叫他比天使微小一點，並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你派他管理你手所造的，使萬物都服在他的腳下。耶和華啊！你的名在全地何

其美！

主，神啊！罪惡使人陷到何等卑賤之地，使人的心思何等昏昧，不曉得他原有的神聖天命，是作你的僕人，作你的代表。可歎你的子民在眼目蒙開啟之後，竟然沒有準備好接受這份呼召，沒有想要從神得著權柄，以致沒有能力去祝福眾人。

主耶穌啊！神在你裏面重新賜給人榮耀君尊的冠冕，開了一條使我們恢復原有身份的道路。主啊，求你垂憐你的子民，眷顧你的產業，在教會中大施能力，教導願意相信你的門徒當祭司的職份，運用禱告的權能(你曾賦予禱告何等奇妙的應許)來事奉你的國度，統管萬邦，在地上榮耀神的名。阿們。

附注：

「祭司職是神所派定連繫天與地的扣環，是罪人與神溝通的管道。就贖罪祭而言，這種祭司職為神子所專有；從創造主與受造物溝通的媒介而言，蒙救贖的人——神的教會——也有一份。

神正在尋找君王。祂不是從天使中找；乃是從墮落的人中尋找祂所造宇宙的統治者。權杖必須交於人手，冠冕必須戴於人首。」
——Rev Dr Horatius Bonar, The Rent Veil

【註一】：

「神正在世人中尋找祭司。以人為祭司是祂永恆計劃中極重要的一部份。祂的計劃是以人來治理受造萬物，由人帶領受造物來敬拜神。」(彼前二 9)

摘自：禱告的學校(With Christ in the School of Prayer
Andrew Murray)

禱告的老師 - 保羅

■邦 茲

「馬德利的弗萊徹是一個半世紀前一位偉大的老師，他曾經給年輕的神學院學生講課。他是衛斯理的同工之一，有著聖徒的品性。當他講到關於神之話語的重要話題時，比如說聖靈之豐滿，或者是神想要祂子民所得著的能力和祝福，他會在講課結束時說：『這些是理論，現在想要練習的人跟我一起上到我的房間來！』許多次他們闖上書之後，走到他的房間裏去，在一個小時理論探討之後，會有一兩個小時的禱告。」——休伯特·布魯克牧師

教會應該是一個禱告的教會

保羅為讀他信的信徒和聽他講道的聽眾獻上何等迫切地禱告，他時刻努力不懈地代禱實在令人驚嘆。「我勸你！」保羅寫信給提摩太說：「第一要為萬人懇求、禱告、代求、祝謝。」(提

前二 1)保羅在此指出了神所賜下給教會的首要真理之一。首先，在其他任何事之前，基督的教會乃是一個禱告的教會，是為全體人類祈禱的教會。他囑咐腓立比人說：「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腓四 6)教會必須無所憂慮，凡事都要禱告。沒有什麼事是小事不值得我們祈禱的，也沒有什麼事太大是神無法克服的。

保羅寫信給帖撒羅尼迦教會非常重要且必須的指示，他說：「要常常喜樂。不住地禱告。凡事謝恩；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向你們所定的旨意。」(帖前五 16-18)教會必須獻身於不止息的禱告。在教會裏祈禱絕不應當停止。這是神對祂地上教會的旨意。

壹、保羅禱告與傳道的操練

保羅不但自己專心禱告，而且不斷懇切地勸勉，顯示出禱告的重要性。他不僅堅持敦促當時的教會祈禱，而且堅持祈禱。「繼續禱告，同時儆醒。」(弗六 18 另譯)這是他對禱告的勸勉。他把這件重要的事告訴百姓，就是「總是禱告，祈禱和懇求。」「因此，我願，」我懇求，這是我的願望，我的心思在這個問題上，「男人隨處禱告，不要憤怒，也不要疑惑。」(提前二 8 另譯)他自己也是如此祈禱，所以他對所有被他服事的人，都可以以身作則加以鼓勵。

保羅服事最大的特點在於他以禱告為首

保羅成為領袖是憑著神的任命並且被普遍認可和接受。他的服事滿有大能有許多原因。他的轉變劇烈且顯著，成為了攻守兼備的最佳武器，給他的服事帶來能力。神對他使徒職分的呼召清

晰、明確並且令人信服，這也給他的服事帶來能力。但這些都不是給他服事帶來最大成果的神聖能量。保羅服事生涯道路之最大特點乃是在於禱告，祈禱使他的事工滿有大能果效，祈禱的影響遠超過其他的因素。

因此，他在佈道和寫作中如此強調並高舉禱告也就不足為奇，這也是理所當然的。因為禱告是他個人生活中最高的操練，所以禱告在他的教導中也佔了同樣重要的地位。他祈禱的榜樣深刻強化了他對禱告的教導。他的實踐和教導知行合一，這兩樣是在保羅生命中一致的表現。

保羅是使徒中為首的，如同他在禱告的事上為首。他若是使徒中為首的這乃是因為禱告的緣故。因此，他更適合作一個教祈禱的老師。他祈禱的生活使他適於教導別人什麼是禱告，禱告能做什麼。因此他能勸百姓，囑咐他們不可忽視禱告，因為禱告實在太重要了。因此他把禱告擺在第一位，並且因為眾聖徒為他之代禱遠超過其他人，所以他成為了使徒之首。殉道者之冠冕是天國冠冕之中最高的冠冕，禱告把這冠冕戴在了保羅的頭上。

要教導人們禱告，必須自己先獻身於禱告。凡是勸別人祈禱的人，必須自己先踏上祈禱之路。傳福音之人禱告的多寡，會影響他是否會迫切勸勉人去禱告。再者，傳道之人禱告的多寡會影響他們是否預備好可以傳講禱告的主題。如果這一推理過程是正確的，那我們是否可以合理地得出這樣的結論：在現代社會，關於禱告的信息之所以如此之少，是因傳道者自己不是禱告的人？

貳、禱告為服事的唯一且必要條件

我們可以從保羅對禱告的態度來回答禱告絕對之必要性和可

能性的整個問題。如個人能力、堅強的意志、深刻的信念、個人文化素養或才幹、或是神的呼召和神加添的力量——如果其中任何一項或全部合在一起，可以在沒有禱告的情況下指引神的教會，那麼從邏輯上講，禱告就是不必要的。如果人深刻的虔誠和對一個崇高目標毫不動搖的奉獻，或是對耶穌基督的忠誠，可以在沒有專注的禱告之下存在，或著說如果這些條件可以使教會領袖超越禱告的必要性，那麼保羅所傳講的對我們就沒有用了。但是如果這位偉大、滿有恩賜、蒙神恩寵、虔誠的保羅感到他必須不斷地禱告，他意識到對禱告的要求是何等地緊迫和必要，並且他大聲堅持教會必須不停地禱告，那麼他和他的使徒弟兄們就應該得到普世和強大禱告之幫助。

保羅本身的禱告和他命令教會禱告的迫切要求，是絕對必要的，禱告是作為世界上一種偉大道德力量最令人信服的證據，並且禱告是福音發展和傳播、個人屬靈生命成長中不可或缺和不可分割的因素。在保羅看來，沒有禱告就沒有教會的成功，沒有禱告就沒有虔誠，事實上，沒有足夠的禱告就沒有虔誠。一個從生命中發出禱告的教會，就像香爐中發出香火一樣；一個從性格、生命和習慣中發出禱告的領導，就像香爐所發的香氣那樣自發、莊嚴、引人注目，這就是神所要的領導。

禱告的內容

「要隨處禱告，凡事禱告，持續禱告，不間斷地禱告」，保羅這樣說，是對禱告的用途和本質的一個解說。(弗六 18)

提摩太是保羅非常親近的人，他們相互依賴，並且因為彼此許多的共通點而建立了更加親密的關係。保羅在提摩太身上找著

了那些適合成為他屬靈後嗣的要素，至少是偉大屬靈原則和力量的保存者和領導者，這些原則和力量對教會的建立和興旺至關重要。保羅在提摩太身上堅持和栽種這些主要的和重要的真理使其可以根深蒂固。保羅認為提摩太是一個可以委以基本和重要真理的人，他會原原本本地持守這些真理，他會為未來的世代維護這些真理的純正。所以他將要傳給後世禱告的真理賜給提摩太，就是在提摩太前書第二章 1 節所示：「第一要為萬人懇求、禱告、代求、祝謝。」

在我們進一步討論之前，讓我們注意到，保羅的書信是在聖靈的監督下直接寫的，祂保護保羅不犯錯誤，保羅所教導的真理乃是出於聖靈的。我們絕對接受整本聖經都是出於神的啟示，因為保羅的書信是聖經一部分，那麼保羅的書信就是神的話語。如此保羅所斷言之禱告的教義就是聖靈的教義。他的書信是受聖靈啟示從神而來帶著神聖權威之神的話語。因此，保羅所教導的禱告是全能的神要祂的教會所接受、相信和實踐的教義。

因此這些寫給提摩太的話語，是神所啟示的。《聖經》的這一部分不僅僅是提示性的，也不僅僅是空泛之祈禱的輪廓。在此神乃是在教導我們祈禱是什麼，人們應該怎樣祈禱，商人該如何祈禱，並且教導我們因為禱告是那麼重要，因此我們需要強而有力堅持教導禱告的真理。

以下是保羅對提摩太禱告的話：

「我勸你第一要為萬人懇求、禱告、代求、祝謝，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也該如此，使我們可以敬虔、端正、平安無事地度日。這是好的，在神我們救主面前可蒙悅納；祂願意萬人得救，明白真道。因為只有一位神，在神和人中間只有一位中保，乃是降世為人的基督耶穌，祂捨自己作萬人的贖價，到了時候這事必證明

出來。」(提前二 1-6)

參、禱告是偉大的事業

在這段關於禱告的經文中，藉著保羅闡述了歷世歷代每一個基督徒所繼承和活出的屬靈產業。祈禱是偉大的事業，是生命中不可或缺的。它讓我們看到禱告的能量和多面性。在一切最重要的事上，首先是禱告。它必須是所有事務的第一。禱告的意義和力量是如此的嚴肅和迫切，以致於它在屬靈價值中居於首位。不祈禱的人，根本就沒有生命。他一無所有，也一無是處。就基督、神和天堂而言，他連一無所有都還不如。禱告不單是許多重要事中的一件，禱告乃是重要事中的第一。因此保羅全心看重禱告，「我首先勸你這麼做。」(提前二 1)

禱告是一切祝福及恩賜的源頭

他教導祈禱是世上最重要的事情。所有的一切都必須被約束，居次要地位，才能讓它成為首要。把它放在第一位，並保持它的首要地位。這場衝突是關於祈禱是否有首要地位。失敗和勝利就在於這一件事。把祈禱放在次要地位除去了禱告的首要性，就會束縛和破壞禱告。如果將禱告放在第一位，也就是將神放在第一位，勝利就會得到保證。禱告要麼在生活中居首位，要麼就必須被放棄。應該選哪一個呢？

按照保羅的說法，「懇求、禱告、代求、祝謝」，(提前二 1) 所有這些禱告的要素和形式都是男人所應當獻上的禱告。我們通常是為事情獻上禱告，為一切事物、為一切地上的益處、為一切屬靈的益處和恩典而禱告。但保羅將其昇華至禱告最高的結果和

目的。男人應當會受到祈禱的影響。他們的善良、性格、行為和命運都與祈禱有關。在這方面，禱告沿著最高的道路前進，追求最崇高的終點。我們了解並且認識事物、祝福、恩賜、和所有與人有關的事物都可以是禱告的對象。但在這裏保羅闡明人本身乃是祈禱的對象。這使得禱告變得寬廣和高尚。所有的人，不論他們的情況和條件如何，都被掌握在強大的禱告之中。

肆、禱告的品格及條件

一、男人

保羅的教導大意是說，禱告本質上是一種內在的本性。我們裏面的靈在祈禱。請注意保羅的指示：「我願男人心中無憤怒及不和諧，無爭論(或疑惑)，舉起聖潔(真誠、仁愛、穩健、自制)的手隨處禱告。」(提前二 8 威末斯及貝克譯本)「憤怒」這詞指的是植物和水果的自然內部運動，因果汁膨脹。大自然的汁液溫暖了生命，隨著春天的溫暖而上升。人內心有天然本性的汁液就像樹液一樣。不同階段的激情和慾望，不同程度的感覺，這些都會在挑釁下升起的，需要防範和壓制它們。當這些天然人的情緒在心中升起時，人就無法禱告，當人持續培養、珍視和延續這些天然人的情緒時也無法禱告，必須要把這些除去。「無憤怒」更高、更好、更高貴的感動是把禱告向上提。「憤怒」壓抑、阻礙、壓制禱告。

「沒有」這個字的意思是不使用，沒有聯繫，遠離，遠離天然老我，未更新的心在禱告中是沒有作用的，其熱心和老我的本性會使人中毒並破壞祈禱。祈禱的本質比老我的本性更深。我們不能憑著老我的本性祈禱，即使我們認為那是最善良、最好的本

性也是不可能的。

祈禱是對品格的真正考驗。我們對周遭環境或是關係的忠實，常常表現在我們的禱告中。某些情況會使我們去禱告。它們是使禱告發芽和完成的土壤。在某些情況下禱告似乎很合適。在某些情況下不禱告似乎很無情並且不和諧。在面對生活中的巨大風暴時，我們無助，沒有救援，缺乏安慰，那就是神所賜下鼓勵我們禱告最好的環境了。

二、女人

守寡是件非常悲哀的事，不管是女聖徒或是其他的人都會有如此的遭遇。聖經上說的真寡婦是聖潔的。她們是值得尊敬的，她們的悲傷是神聖的。她們的虔誠從她們傷痕累累的心靈中散發著芳香。以下是保羅對這些寡婦的描述：「那獨居無靠、真為寡婦的，是仰賴神，晝夜不住專心地祈求(懇求)及禱告。但那好宴樂的寡婦，正活著的時候也是死的。」(提前五 5-6 二十世紀譯本)

這裏我們看到兩種不同婦女之間的鮮明對比。一人晝夜專心求告。另一人生活在享樂中，屬靈上是死的。所以保羅把真寡婦描述為祈禱中的偉大人物。她的祈禱，源於她的信心和環境的荒涼，是一股強大的力量。她晝夜不住的禱告上達於神。當寡婦的心堅定不移毫不倦怠的向神禱告時，這樣的禱告在神面前是大有份量的。

保羅有一條引人注目的指示值得研究，那就是要「恆切禱告」，或如修訂本上所寫的：「禱告要迫切、持續及恆切。」(西四 2 擴大聖經另譯)這是他對禱告的描述。這個詞的意思是要留駐，要停留在禱告中，在禱告上要忠心堅守，要堅強地支持下去，要堅持

到底，以熱心活力、委身和恆心來禱告，要不懈的持續關注禱告。

禱告是一項終身的事業

祈禱是一項事業，一項終身的事業，一項需要勤勉、熱情和辛勞的事業。基督徒的首要任務是禱告。這是他最吸引人、最神聖、最賺錢的生意。禱告是一件如此高尚、值得尊敬和重要的事，應該「不停地」追隨。也就是說，絕不鬆懈，絕不氣餒，毫不間斷地孜孜不倦地跟進。為了祈禱，我們要給予所有力量。禱告必須涵蓋所有的事物，在每一個地方，在每一個季節都要禱告，無論何時、何地，禱告需要包涵一切。

禱告所得的屬靈產業

在以弗所書第三章非凡的禱告中，保羅為著廣大聖徒可以更深經歷認識神而祈禱。他在那裏向神屈膝，奉耶穌基督的名，求神使這些以弗所信徒，可以遠遠超越過去聖徒經歷的最大境界來更加豐盛地認識神。「被神一切的豐盛所充滿」，(弗三 19 直譯)這是如此偉大、如此榮耀的經歷，這使現代聖徒頭暈目眩，以至於他不敢仰望那些神聖的高度，也不敢向下窺視無底深淵。保羅只是把我們所需要的傳遞給祂，「神能照著祂運行在我們心裏的大力，充充足足地成就(完成祂的旨意)一切(無法測量)，超過我們所求及所想(思想、盼望)的。」(弗三 20 擴大聖經另譯)這是他關於禱告教導的一個例子。

伍、保羅懇求教會為他禱告

在寫給腓立比教會的信中，保羅重述了他的景況，並展示了祈禱帶來改變的大能：「有的傳基督是出於嫉妒紛爭，也有的是

出於好意。這一等是出於愛心，知道我是為辯明福音設立的；那一等傳基督是出於結黨，並不誠實，意思要加增我捆鎖的苦楚。這有何妨呢？或是假意，或是真心，無論怎樣，基督究竟被傳開了。為此我就歡喜，並且還要歡喜。因為我知道，這事藉著你們的祈禱和耶穌基督之靈的幫助，終必叫我得救。照著我所切慕、所盼望的，沒有一事叫我羞愧，只要凡事放膽，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腓一 15-20)

憑著他們的禱告，保羅確切地得著了膽量，避免了羞愧和恥辱，不論保羅或生或死，定會讓基督從他身上得著彰顯和榮耀。

值得一提的是，在哥林多前書、以弗所書或腓立比書中，修訂本給了我們最強烈的祈禱形式，「懇求」。這是聖徒們強烈、個人、艱苦、持久的祈禱，他們必須付上特別的代價，將身體力量、時間、全心的關注都擺上，如此的禱告才可以結出最大黃金的果實。

關於向歌羅西的基督徒禱告的大致方向是明確的，並且保羅尖銳地提出了個人的呼籲：「你們要努力及堅定禱告，在此警醒、感恩。也要為我們禱告，求神給我們開傳道的門，能以講基督的奧秘(我為此被捆鎖)。」(西四 2-3 擴大聖經另譯)

基督禱告的榜樣

保羅被認為是《希伯來書》的作者。希伯來書中講到基督禱告的性質，作者列舉、闡明並且證實了真實禱告的諸多原素。基督的話是多麼深啊！祂的祈禱是多麼感人、多麼崇高，祂的祈禱是前所未有的，然而，為了教導人如何祈禱，「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獻上明確、特別的懇求那能救祂免死的主，就因祂的虔誠蒙了應允。」(來五 7 擴大聖經另譯)耶穌基督的禱告是從祂內心深處發出的。祂的祈禱就是祂的犧牲，就是祂

為人類的罪在十字架上獻上自己以前所獻上的。祈禱 - 犧牲，是自我犧牲的先驅和承諾。我們死在十字架上之前必須先死在自己禱告的內室裏。

譯自：禱告和禱告的人《Prayer and Praying Men》

內地會創始人戴德生傳(八)

■戴存義暨夫人原著

■胡宣明 博士 節譯

第四段 在上海及初期旅行佈道

1854 年至 1855 年 二十一至二十三歲

第二十二章 第五次旅行佈道 二十二歲

崇明、海門、南通州

1855 年 4 月。戴德生又自上海出發，作第五次旅行佈道。這一次的目的地為崇明島。同行者乃是卜爾頓教士。崇明離上海不過一百華里，雖然離各差會的根據地上海很近，却從來沒有基督教會的人去傳過福音。船一直開到崇明縣，二人遍行各街道及近郊，傳道醫病，人民態度很好。後來有人來查問他們來崇明的用意，他們就去見縣長，當面說明，縣長是一位莊嚴年青的人，對他們很有禮貌，接受所贈送的聖經，並細聽二人說明聖經內容的要點，最後聲明對二人來崇明傳道不反對。

有一天戴卜二人進入城隍廟，卜氏在正殿前的院子用上海話

講道，戴氏在旁邊一間屋子看病。後來卜氏力竭聲嘶，不能再講，戴氏便停止看病，出來講道。因為他人矮小，就爬上青銅香爐，管廟人也不反對。戴氏的日記：「這次聽眾至少有五六百人，就是說一千人也不算太多。等他們安靜了，我用最大的聲音對他們講道。我從來沒有見過露天的聽眾比這次更安靜，更注意的。屢次有人說：『不錯，不錯。』使我得到鼓勵。」

這時一連幾天下雨，他們無法出門工作，不得已住在船上。船上篷蓋處處漏水，坐臥不安，辛苦得很。可是雖然大雨數日，泥漿沒脛，還是有人來船問道。二人詳細解釋，不明不止。苟非陰雨漣漣，那有工夫說得那樣仔細，離開崇明縣之前，二人決定遍訪各學校，分送聖經，及其他福音書籍。一日的上午，找到十三處私塾，一間書院。每到一處，一人站在門外應付群眾，一人入內和學者討論福音要點。

離開崇明縣之後，船沿西岸向北行駛。太陽將要下山，船到島的西北角，開入一條小河，二人上岸散步。天朗氣清，風景絕佳。二人又回船上，經過一度的商量，決定叫船主沿島的北岸向東開駛，不料船上工人一致反對，說什麼這樣行船危險太大等話。二人以為工人的話牽強得很，知道別有緣故，一定要他們照原定計劃走。戴氏又對他們力言必須照辦，並注視指南針，看船是否望東而過。時候已不早，二人睡著了。船主趁他們睡著的時候，將舵一轉，船頭北指，又遇風順，進行很快，戴氏猛然驚醒，船已近獨山島了。(這時是 1855 年，海門就在獨山島上，與大陸尚有一水之隔，後來這水道被沙泥淤塞，已不見有獨山島了。)二人知己上當，但也無可奈何，只好將錯就錯，另想辦法。關於這一

件事，戴德生這樣說：「對他們發怒，也是沒有用處，只叫他們更覺好笑。而且船離崇明已有一百里以上，若再回去，必須費去一天工夫。又聽說這島上村鎮很多，值得一到，就決定在這短期內，努力工作一下。」

二人雇了兩輛小車，一輛坐人，一輛載書，到了一個大村莊，和一個鎮，名叫黃山。黃山人以為他們是福建人，大概是叛徒，一時空氣很緊張。經過解釋之後，大家認為滿意，就靜聽卜爾頓講道。臨走戴德生也對大眾演講。講完，問可否再來講道，他們齊聲說：「可以，可以！」並問：「幾時再來？」會畢，在大雨之下，坐小車回船。船到時，已是晚上十點鐘了，滿心感謝，已到獨山島開福音之門。六個月之後，海門兩個有錢的弟兄，看過分送的聖經，派人到上海請戴、卜二氏往海門，久住在他們的家裏，教導他們。可惜二人因事未去。

當天深夜，船離獨山。因為順風順水，走得很快。次日天明，已近狼山。就吩咐船主轉入江北支流。二人看見天氣很好，日麗風和，遊興甚高，而且喉嚨啞痛，需要休息，就決定登山遊覽，命船夫在泊船處靜候他們回來。關於此行，戴德生日記，節錄如下：「此地土壤肥美，清風帶來豆花香氣。走近狼山，風景絕美，非筆墨所能形容。山有五峯，中峯最高。山頂有一座塔，從遠處看，似乎新近修理，油漆光艷從山腳至山腰，有佛寺，名泰山堂，規模宏大，遠看很像一個村莊。」

「山坡很陡，磐石上一層薄土，鋪蓋野花青草。我們沿石階而登，時見古木參天，細柳搖風。路旁有很多廟亭，點綴山景，益加出色。我從未見過這樣美麗的風景……我們走上山頂，登泰山

塔，縱觀四周的大自然，似乎正在敬拜造物主，不感覺嘆說：『美哉，美哉！愈看愈美。』那天氣候絕好，日光輝煌。窺入望遠鏡，數十里之外，景物看得十分清楚。在太陽麗光之下，萬物似乎欣然向榮。我們所立的山峯，在五山峯之中，兩個在左，兩個在右。山下四周之地，宛如一個大花園，青翠可愛。近處河流縱橫交錯，水旁細柳垂絲，嘉禾競秀，無數果樹正在開花。整齊的籬笆環繞農家，間有松柏所蓋的墳墓。大小村落，不計其數。舉目遠眺，長江在望，雄偉無比。江廣約五十里至七十里。北面一片水光，宛如一湖。水上大船小舟，絡繹不絕，帆布有雪白的，有棕色的，也有破舊污黑的。江的南岸有獨山，山上寺廟很多。東北有南通州，城的四周都是平原，人口稠密。又有幾個小湖，水色雪白，像融化的銀，全景在目，美不勝舉。」

他們看見這幅全景，心中大受感動，默然站立，如摩西在尼波山上見迦南地。是的，那天所見才是真中國，何等遠大，何等重要。在那時，戴德生蒙神啟示，不在基督之名已被傳開之地傳福音，而應深入內地，叫沒有聽見的人得知神的救恩。

從塔上下來，預備回船的時候，有一個和尚請戴氏燒香獻捐。他踏上蒲團，用國語對眾人講神和基督的大愛及拜偶像的愚蠢。講完卜爾頓用上海話再說一篇，眾人頗受感動。和尚見情勢不好，請二人出去，他們置之不理，直到講完才走。

第二天早晨，二人預備向南通州出發，心中知道撒但決不甘心讓他們進攻牠的黑暗地盤，勢必用毒辣手段反攻。然而責任所在，不敢退縮，於是決定前進。

以下是戴德生的記載：「我們吃完早餐，將自己的性命交託

在神的手裏，並求祂賜福，準備動身。我們的本地教員勸我們不要去，但是我們靠神的幫助，不讓任何事攔阻我們，就吩咐他們留在船裏，如果我們不回來，趕快調查不回的原因，立刻回上海，報告同道。就將書裝入兩個袋子，帶一個僕人，坐小車出發。目的地離出發點約二十三里。」

「沒有走好遠，僕人聽得該地軍人的不法行為，就害怕並請准他回去。我們不勉強人冒險，立刻答應他，並決定自己拿書袋，同時求神賜給我們勇氣和力量。路上遇見一個長者，勸我們不要到南通州去，以免後悔。我們多謝他的好意，可是不論前面有鎖鍊、監牢，乃至於死，我們靠主的恩典，不能再讓南通州人沒有機會聽見福音。」

「這時候小車夫也不肯去了。我們也不能勉強他，就讓他回去，另雇一輛小車幸而不難。陰雨漣漣，泥路成漿，前途危險，令人心裡不快。但是我們用聖經短節，詩歌句語，互相勉勵，頗受安慰。沿路傳福音，並分送聖經……近南通州西郊的時候，我們引用古時受壓迫之基督徒所用的禱告詞：『現在求主鑒察他們恐嚇我們，叫你僕人大放膽量。』」（徒四 29）

「沒有進入城郊之前，我們叫小車在某一地點等候我們，免得他因我們的緣故吃苦。自己拿起書袋，往著城走。離城門還遠的時候，有一個半醉的大漢，忽然抓住卜爾頓的兩肩。卜氏盡力掙扎，我上前來看，即被十餘人包圍，將我們急趕入城。我覺得手上一袋書太重了，又無法換手，流出一身大汗，幾乎跟不上他們。我們堅持當將我們帶入衙門，但是他們用最粗野的話說他們要怎麼做，就怎麼做。過一會兒，那抓卜爾頓的大漢轉來抓我，

苦待我；因為我個子力氣都比卜氏小，無力抵抗他。他屢次抓我的頭髮，幾乎把我打倒在地。又拉我的領子，使我幾乎不能呼吸。我的肩和臂都被拉得發青。如果再拉下去，一定會昏倒的，這時我筋疲力盡，想到母親最近給我一封信內有一節詩說：

我們愛談福樂天國，何等美麗何等輝煌，

常常見證個中光榮；若在天堂更將如何？

脫去肉身，與主同在，永遠不能犯罪。世人最殘酷的惡毒，也只能把我送上天堂，還有什麼可怕？這樣一想，好像渴時得飲甘泉，精神倍覺清新。

「途中他們爭論，怎樣對付我們。溫和的主張把我們送入衙門，兇惡的說要把我們立刻殺死。我們二人心裏完全平安，互相提醒古時使徒以被算是配因耶穌的名受辱為快樂。我試了好久，終於把衣袋中的紅紙名片拿出來，交給他們，此後他們待我們比較客氣些。我堅持必須把我們送入衙門。起頭一再說過：我們是英國人，但是無論如何，他們不信。」

「我們被拖過的街道，似乎長的不得了。我想這怎麼得了？忽然一齊停在一座房屋的門前，說是地方官的住宅，我喜出望外，滿心感謝。那時我力已盡，流了一身汗，像從水裏出來的，舌頭黏在上顎。我靠著牆壁，看見卜爾頓的情形和我的差不多。我請他們拿椅子給我們坐一下，回答說：『等一等。』又求他們給我們一點茶喝，得到同樣的答覆。門外已聚了一大羣老百姓。卜爾頓稍息一下，開始對民眾傳福音。我們的名片和書拿進去之後，那官因地位太低，不敢負責，叫我們再等一下，預備將我們送到他長官的衙門。」

「聽見了這一點，並查出他們有意要叫我們再走過擁擠的街道，我們不肯走一步，並堅持非用轎子抬我們不可。小官猶豫了一下，才叫兩乘轎子，把我們抬去。我們在轎中得到休息，想起撒但雖然惡毒，究竟福音還是被傳入南通州，心中覺得快樂，面有喜色。聽街上人說：『看來他們不像壞人。』有的似乎可憐我們。時候過得快，不覺到了衙門。起頭尚疑是監牢，一見『民之父母』四個字，才知道是縣長衙門。」

「我們的名片又送進去，一會兒差役把我們引到陳大老爺之前。陳知縣頭戴藍頂花翎，身穿朝服，見他的人都跪下，對他磕頭。有人叫我們也跪下，我們不肯。陳老爺曾作過上海道臺，很知道對西人不得無禮，因此對我們特別客氣。他請我們到裏面去，侍從的人都跟進去。我們把來南通州的意思說明一遍，再將新約及舊約縮本(創世記至路得記)送給他，並簡單說明書的內容。他很注意聽，各小官也自然表示注意。話說完了，陳知縣命進點心，我們欣然領受，主人也陪同飲食。」

「坐了好久，我們請陳知縣准我們到街上去遊覽一下，並分送聖經。他欣然許可。我們又說這次受了很大的侮辱，但是我們不想追究，因為當兵的知識很低；但希望他貼出佈告，以後不得再有同樣情事。這一點他也答應了，即親自送我們出大門，又派幾個差役沿路保護我們。我們出去，把所帶的書分送給老百姓，又參觀了孔廟，然後再去找所雇的小車。差役又陪我們走了一段路。當經過人多的街上，他們將頭向左右急轉，用辮子鞭打過路人。黃昏時候回到船上，誠心感謝天父，保護我們，恩助我們。」

第二十三章 第六次旅行佈道 二十三歲

吳淞、瀏河、橫涇、常熟、楊舍、江陰、靖江

倫敦中國佈道會尚未批准戴氏在上海建造房子的計劃，所以他唯一的工作就是往內地佈道。上海聖經公會總會供給福音書籍以便分送，並他的大部旅費。

1855年5月8日，他獨自沿江南岸向鎮江出發。因著戰事，路上危險很多，但他的靈命上又有一次轉機。船開出吳淞後，遇到大風浪三天，幾乎沉沒。5月11日早到八廟江，禱告後，上岸。有七八十人逼近他，因為從未見過外國人。他乘機對他們傳福音，講畢，到瀏河鎮佈道。從瀏河往橫涇的時候，看見許多鄉鎮，福音尚未傳到。這次時間短促，無法詳解福音。因此，心中憂愁。但想到主的話：「我口所出的話，決不徒然返回，卻要成就我所喜悅的，在我打發他去成就的事上，必然亨通。」(賽五十五 11)心中就得安慰。雖然目前似乎沒有收穫，但是想到神信實的應許：「流淚撒種的，必歡乎收割。」(詩一二六 5)又立刻得到鼓勵。

在橫涇，他分送很多福音書籍，並在一尼姑庵內向數百人宣傳耶穌被釘十字架的要道，頗能引起尼姑及其他聽眾的興趣。

5月12日，天氣很熱，戴氏先到龍王廟，後往張家祠，他們從未聽過福音及見過外國人，故初見戴氏駭懼。不久，男女老幼多來看他，聽他講中國話，十分希奇。當他拿錶看時，一人說：「我從未見過這種眼鏡。」另一人說：「這不是眼鏡，乃是千里鏡。」第三人說：「都不是，這是一只鐘，到了鐘點，自己會敲，

他鼻上所戴的才是千里鏡。」戴氏後至登州市，在二百聽眾前佈道及分送福音書籍。

5月13日禮拜日戴氏在船上安靜的讀經及祈禱數小時，然後上岸在村莊三處佈道及分送福音書籍。

船繼續往上游開，5月15日從船上可以看見狼山和對岸的福山。他在福山及鄰近地點傳了幾天福音，再到常熟去傳道。他聽見本地上說：「這個『洋鬼子』的話和我們差不多。」

5月21日是戴氏的生日，他在青草島上兩個鎮一個大村莊醫病講道。一天之內，診治四五十人之多。

22日清早，離開青草島，船往西行了二十餘里，進入一條小河。在此上岸分送幾本聖經，再步行到楊舍，從北門進城，入城隍廟講道。講完，上城牆觀看城內外風景，沿城牆上面走到南門而下。又步行到石子山，站在山頂觀看四面的風景，極其美麗。拿出望遠鏡來看，數出五十四座小山。遙遠的村莊城市及山水田野都看得清清楚楚。長江數處被江邊小山所蔽，江水斷繼，宛如小湖。戴氏站在山頂，高瞻遠矚，見中國領土廣大，人民之眾多，念芸芸眾生，無緣聽到基督福音，心中著急，重新對神奉獻，願負此艱巨責任。以後內地會所定的工作原則大概胚胎於此時。

5月24、25兩日，在青草島傳道，分送聖經給私塾先生，並醫病施藥，割治一個青年人額瘤，再將餘下的書，在江陰、靖江送完，共送二千七百本的福音書籍。

5月29日開始回程，越二日，夜半回到上海，滿心感謝。(續)